

黨內刊物對外祕密

中國郵政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央週報

中國民國中央黨委宣傳部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百六十三期

(即二十年份第二十七期)

黨內刊物對外祕密

中國郵政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央週報

中國民國中央黨委執行會宣傳部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百六十三期

(即二十年份第二十七期)

一週大事彙述

黨務報告

中央關于懸旗之解釋

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一案，業經中央第一四八次常會通過，其全文亦載入本報第一百六十一期。又中央曾先後接得駐橫濱直屬支部呈請解釋 總理逝世紀念日應懸半旗抑滿旗案，及河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呈請解釋星期日懸掛黨國旗理由案；此兩案亦經中央于第一四八次常會有明文解釋。茲將此兩案解釋明文摘錄如下：

(一) 總理逝世紀念日應懸半旗抑滿旗一案之解釋

按歐美各國大總統或君主逝世紀念日，多無懸旗紀念之舉，惟俄國列寧及日本天皇逝世紀念日，有下半旗或掛黑紗之表示，總理創造民國，功在萬世，自應永遠紀念，以誌不忘。中央規定總理逝世紀念日儀式，有全國舉行追悼，停止娛樂宴會之語，下半旗與否，雖無規定，惟既云追悼，并停止娛樂，則不云下半旗而下半旗之意已在其中，故此項紀念日理應懸掛半旗，但海外機關及團體，得隨所在國之俗尚行之。

(二) 星期日懸掛黨國旗之理由案之解釋

查星期日懸掛黨國旗，過去本無規定，除慶典及紀念日須照規定懸掛外，平時可不必加以限制。·

各地黨部各民衆團體紛起抗爭萬寶山朝鮮慘案

自萬寶山案發生後，雖以鮮民排華暴動，此種慘案，遂更為擴大。查此中主要原因，實行，輒為歐美列強所忌。環顧宇內，滿蒙一隅，實為其最好殖民區域。顧實際又不能立即移殖，不得不採取逐步移民辦法，即以日民移韓，而以韓民移滿。此次萬寶山事件，即其實行之初步，而韓民無知，墮其術中，排華運動，遂蔓延於京城仁川釜山等處，噩耗傳來，悲憤欲絕。現在海內外各地黨部及各民衆團體，均紛起抗爭，一致主張對日經濟絕交。然我同志同胞，應知萬寶山案，不僅為鮮人屠殺僑胞之導火線，乃係日政府對中國有計劃有組織有步驟一貫的侵略政策之表現。所以全國四萬萬民衆，應在中國國民黨領導之下，緊密的團結起來；并聯結世界上一切被壓迫民族及同情我國之國家，一致向蠻強自逞的日本帝國主義者作英勇的誓死的抗爭。證以各地反日運動之熱烈，當必能取持久妥善之步伐，以作政府交涉之後盾也。茲將各地黨部，各省政府，及各民衆團體，呼籲文電，彙誌如次：

各省市縣黨部文電

(一) 山東省黨部電

(銜略)均鑒：報載萬寶山韓農，強闖水田，與我國民衆發生衝突，日本政府竟派遣守備軍警，屠殺我國民衆，此其為公開

的侵略之橫暴行動，已屬舉世所洞悉，凡我國民，曷勝憤慨，乃朝鮮仁川平壤等處，我僑胞足跡所至，日本帝國主義者，竟又嗾使韓民作慘酷殘殺之排僑運動，迄今旬日，事復未已，我僑胞生命財產之被害損失，已不能數計，此在任何無法律無秩序之國家，亦見所未見，況以警治嚴肅之日本治下之朝鮮，其爲日本政府對華有計劃有組織侵略政策之暴露，尤無疑義，是而可忍，中華民族尙何有于國家，國際道義，將毀滅於世界，凜興亡之責，激起敵愾之念，數會除通電中央，請迅行提出嚴重抗議，嚴令懲辦暴徒，撫卹被害僑胞，賠償所有損失，保證其不得再有同樣之事件發生，並請迅即施行一切有效護僑方法外，特電奉聞，務希各地同志，全國同袍，一致奮起，誓死抗爭，以彰正義，而維國權，臨電翹企，無任激昂悲憤之至。山東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真（十日）印。

（二）京市宣傳部告民衆書

此次因爲吉林萬寶山的韓農，在我們領土內，強闢農田，激起我國農民的反抗，而日帝國主義者，竟派武裝軍警，槍殺我國無辜農民，并煽動朝鮮京城仁川元山釜山平壤等處的韓民暴動，對當地華僑，施行慘殺，且焚燒搶掠，無所不至，以致華僑的損失，難以數計，死傷者達數千人，全鮮僑民，危急萬分，此不但演成國際的慘史，實亦造成空前的悲劇！

我們要知道，韓民雖屬思想麻木衰頹，認賊作父，以友爲仇，藉口萬寶山案，以我僑胞以極劇烈的荼毒，事實雖屬如此，而其內幕却不仅如此。因爲此次韓民暴動，慘殺僑民，并非韓民的自動，完全由日帝國主義者在背後發縱指使，以施其慘殺；此不過日帝國主義者假手於韓人，而遂其併吞滿蒙的野心就是了。

因爲日帝國主義者，以蕞爾小島，人口過剩，原料缺乏，環顧四境，祇我國的滿蒙，爲彼絕好的殖民地，是以侵略滿蒙，乃被歷世一貫的政策。我國自本黨北伐統一以還，國內已具維新的現象，中央現正努力從事建設不久即可達到革命成功的目的，日帝國主義者忍我國革命成功之後，難遂其吞噬滿蒙之野心，是以乘我國積極討赤之際，藉口萬寶山案，鼓動韓民暴動，屠殺我僑胞，以便風潮擴大之後，藉名保護韓僑，出兵滿蒙，以圖侵佔。故此次萬案發生後，雖以朝鮮境內相距甚遠的城市，皆能二十四小時內同時暴動，此非日帝國主義者有組織有計劃的明證嗎？

我朝鮮的僑胞，不幸因此事變，而首被其難，以致產破家亡，身遭慘殺，我們何等的悲痛！而韓民，忘其正真的仇讐，甘心供日帝國主義者利用，爲其作鷹犬，殊爲遺憾！然我們在這個千鈞一髮，危急存亡之秋，亟宜認清敵人，在本黨領導之下，團結起來，共謀抵抗！因此次萬案發生不過日帝國主義者的牛刀一試，來日大難漫漫，其嚴重情形，恐較此尤有千百倍之；况滿蒙爲我國領土，滿蒙危殆，即我國亦難保存，望我全國同胞，一致奮起，救我僑胞的厄難，拯我民族的危亡！

（三）北平市黨部電

（衝略）均鑒：頭上中央黨部一電文曰：急，南京中央執行委員會鈞鑒：日本帝國主義者，窮凶極惡，以我國爲俎上肉，視東省如殖民地，蠶食鰥孤，野心日亟，近據報載，吉林長春縣萬寶山地方，朝鮮僑民，受日人指使，竟在我華人地內，掘壕築堤，挖溝引水，延長至二十餘里，無端毀我良田，該地農民，以田地被掘，無法耕種，出面質問，乃日人別具用心，蠻不講理，反袒護鮮僑，照常挖溝，並遣派武裝軍警，包圍我農民，用機槍掃

射，當場擊斃十餘人，造成恐怖現象，使五三慘案，重演於今日，似此蹂躪我民族，蔑視我國權，若不急謀對付，前途莫堪設想，屬會心所謂危，實難隱忍，爲亟電請鈞會，迅咨國府飭令外交部嚴重抗議，以維國本，臨電迫切，無任待命之至，中國國民黨北平特別市黨務整理委員會叩庚等語，特此電達，尚希一致奮起，爲政府交涉後盾，共抒國難，不勝盼贊之至，中國國民黨北平特別市黨務整理委員會叩庚。

(四) 哈埠黨務辦事處電

(衝略)均鑒：日人唆使朝鮮農民，在長春萬寶山地方，擅挖民地，強掘溝渠，致伊通河航運，交通既被其完全斷絕，二十餘里大好農田，均遭其非法損害，地方當局出面制止，日領田代竟公然派遣武裝警察，掩護工作，附近居民，迫於義憤，集衆抗議，日警則開槍掃射，近復配置機槍構築陣地，強佔我家宅，驅逐我居民，儼然戰爭狀態，其勢洶洶，直視華人牛馬奴隸之不如，以我之完全領土，爲彼之次殖民地矣。乃猶以爲未足，復製造空氣，顛倒黑白，煽動鮮民，屠殺旅韓僑胞，襲擊漢城領館，破壞商店，侮辱國體，情景之慘，生命財產損失之鉅，較之民國六年時爲尤甚，人道觀念條約效力，均破壞殆盡，日本軍警平日錢撫鮮民，綽有餘裕，對此慘案，熟視無睹，顯有暗中策動之嫌，可知兩案之發動，皆爲日本傳統的大陸政策之新嘗試，凡我國民，頗應一體奮起，共謀對待，尤望外交當局，抱定決心，嚴重交涉，對韓民屠殺華僑一案，應要求日方錢撫暴動嚴懲兇徒，究辦負責鷹擊，對萬寶山一案，應要求日方停止工作，撤退軍警，恢復土地原狀，處置長春日領，並均須分別正式向我道歉，撫卹傷亡，賠償損害，保證華僑今後之安全，及永久不再發生同樣或

類似事件，倘日方自知理屈，按項履行，則兩案圓滿解決，以後再行切實整理韓僑國籍，另訂中韓通商保僑辦法，以爲根本解決之計，如日方規避責任，設辭搪塞，則我舉國人民，惟有團結一致，對於民族自衛上，採取種種之必要手段，倘因此而發生意外，則一切責任，全由日方擔任，茲因國難日急，奇恥待雪，尙冀海內外同志同胞，本國存與存，國亡與亡之心，齊一意志，誓死抗爭，黨國幸甚。中國國民黨哈爾濱黨務特派員辦事處叩寒(十四日)印。

(五) 上海縣黨部電

各報館轉全國各級黨部各機關團體均鑒，日本帝國主義者，挾其侵略政策，聘駕寰宇，歐戰以還，無往不利，孰知資本主義高度發展之結果，乃釀成今日世界經濟必然之恐慌，日人強圖擗扎，既南擗於菲列賓，復被逐於北美，時乃驅策韓民移植東北，施行其滿蒙政策之毒計，萬案傳來，舉國震駭，殺我僑胞，毀我使館，甚至剖腹挖眼，屠殺之慘，夏古未有，被排斥之華僑，流離失所，哭號無門者，以千萬計，名雖出之韓國忠民，然無日警之放縱，當局之煽動，交通之斷絕，電報之扣留，則慘案決不致如是擴大，死亡者亦決不致如是衆多，蓋日人大陸政策得寸進尺，既滅朝鮮，又圖滿蒙，鮮民未能立即殺絕，乃施種種壓迫，騙之吾境，欲使朝鮮千里沃土，盡歸己有，以安插其國內膨脹之人口，而解決其不景氣之厄運，司馬用心固昭然矣，我國民革命與日本帝國主義久已勢不兩立，阻我北伐，進兵濟南，五三奇辱，碧血未乾，創痕猶在，今者慘案重演，視前尤甚，日人圖我之心，日益迫切，全國民衆，應一致奮起，團結力量，爲外交後盾，除督促政府嚴重抗議，務速懲辦日本負責長官及韓民禍首，賠償

生命財產及一切損失，與担保以後不再發生此種暴動外，並須喚起全國作大規模永久之經濟絕交，聯合朝鮮台灣被壓迫民族，嚴密團結，以謀澈底之解決，吾人知日本帝國主義者為東方唯一之和平障礙，慶父不除，魯難未已，為維持東方永久和平計，為保障人類正義計，誓死打倒強權，滅此世界公敵，謹率全縣民衆公告全國一致團結，努力奮鬥，以保障我獨立民族之尊嚴，而維世界之正義，謹此電達，諸維公鑒。

(六) 寶山縣第一次全縣代表大會電

全國同胞均鑒：亡國殘餘之韓人，不思力自振拔，甘心以友為仇，認賊作父，強佔我民田，毀掘我民地，並用機關槍掃射我農警不足，尤復藉口萬寶山事件，在平壤漢城仁川各地，藉端開槍，致使我中華僑民，死者死傷者傷，妻離子散，廬舍為墟，損失之巨，不可數計，如此殘忍暴行，實為日帝國主義者用借刀殺人之手段，明目張膽，向我進攻，而我中華民族安可默忍，自儕於亡國奴之列，時機危迫，國難方殷，全國同胞，應上下一心，認定日帝國主義者為我中華民族不共戴天之仇，一致起來作積極反日之運動，並督促政府向日帝國主義者嚴重交涉，非達到賠償損失之目的，誓不罷休，謹此電聞，伏乞一致聲援。寶山縣第二次全縣代表大會鑒。

(七) 武進縣黨部電

(衝略) 鈞鑒：近日報載，日本警軍，在長春縣萬寶山哨口地方，唆使韓民，強種我華民田地，毀路築堤，遮斷水道，激動華民公憤，發生爭執，日本警軍當局，不惟不稍加遏制，反慘害多數韓民，包圍我農民，剝奪我農具，並放射機關槍，隨意射擊，計平壞一地，搗毀華人房屋百餘所，屠殺三十七人，重傷者一百三十人，輕傷者一百四十人，近復喧聚韓國暴衆，圍鎖我國駐韓領事館，逼走領事張維城，到處暴動，我國僑民，為其屠殺者，不可勝計，此種違反國際公法之獸性行動，顯係日人假借萬寶山事件，唆使韓人危害華僑，離間中韓感情，陰達其併吞南滿之目的，我總理孫中山先生三民主義，不僅在求中華民族之獨立自由平等，且須更進而扶助各弱小民族之自決與解放，韓民忘其國恥，盲目無知，竟受日人嗾使，甘心事仇，為虎作倀，凡有血氣，能不痛恨，至日帝國主義使其吞併南滿之野心，以對待韓民之故技，明目張膽，向我進攻，此而可忍，孰不可忍，時機危迫，國難方殷，我國上下，應認定此項事件，實為日帝國主義者之殘行暴動，亦為我四萬萬同胞不共戴天之大仇，一致奮起，為積極反對日帝國主義之運動，請中央嚴重交涉，非撤退日本東北駐軍，損害賠償，及永保此後不再有同樣事件發生之條件，決不能休，國家存亡，在此一舉，本會同人，願與全國同胞，為政府後盾，並希各界一致奮起，同一主張，臨電迫切，無任憤慨。中國國民黨江蘇武進縣黨務整理委員會鑒印。

(八) 蘭湖縣黨部電

(衝略) 均鑒：盤閔報載，我國吉林長春萬寶山一帶，被韓人霸種稻田，強掘溝渠，壞我良田百餘垧，遂分行爲，殊背公理，經當地農民反對，竟遭浩劫，以致平壞等地，大起排華運動，我僑胞死者數百，傷者幾千，住宅被毀，財產被奪，幸免者則顛沛流離，苦難不堪，遂聽之下，悲憤莫名，國體喪失，人命草菅，可勝言哉！究此事變，實因日帝國主義者欲施行其滿蒙政策，藉端啟釁，以韓人爲傀儡，視華人易宰割，迭演血案，大肆野心，觀其肇事之初，長春市政籌備處長周玉炳函知日當局，請其

化大爲小，化有爲無，而日當局則化小爲大，化無爲有，並增兵萬寶山，以保護韓僑爲名，實現其狰狞面目，殆至事變，則以機關槍掃射農民，數日之內，又由各處調遣軍隊，包圍萬境，如臨大敵，然則日帝國主義者之居心積慮，圖謀侵略，昭昭明矣。嗟呼！濟南慘案之血跡未乾，萬寶山農之殘禍又臨，喪權辱國，孰甚於斯，敵會以事關國體，難安緘默，務希各界同胞，一致奮起，誓爲外交後盾，不達目的不止，否則國際之人道不顧，世界之和平難期，報復頻仍，無噍類矣，臨電迫切，不盡欲言，諸維垂察。中國國民黨安徽蕪湖縣黨務整理委員會叩真。

海外黨部文電

(一) 駐緬甸總支部電

中央黨部轉國民政府鈞鑒：鮮人慘殺華僑，請向日嚴重交涉，並請積極剿共，從速解決粵局，一致對外，緬甸總支部。

(二) 駐澳洲總支部電

中央黨部轉國民政府鈞鑒：日本帝國主義屠殺我僑衆，殊屬痛心，請即提出抗議，以平公憤，務達目的，本部願統率四十三支分部，誓爲外交後盾。駐澳洲總支部銳

(三) 朝鮮直屬支部電

中央組織部鈞鑒：平壤鮮人，大肆虐殺，華人死者二百名，華商全被搗毀一空，損失數百萬，殘僑在包圍中，慘情萬急，懇速轉外交部嚴重交涉，並喚起全國同胞一致聲援，是所切盼。朝鮮直屬支部佳（九日）

(四) 駐仙台直屬支部電

中央執行委員會鑒：請轉國民政府對朝鮮慘案，請提出抗議

中央週報 第一六三期 一週大事彙述

，誓爲後盾。駐仙台直屬支部銳叩。

(五) 駐長崎直屬支部電

(衝略)均鑒：頃上中央黨部一電，文曰：南京中央黨部鈞鑒：急，此次韓人暴動，平壤京城仁川釜元山羣山海州各處，齊總動員，似早有大規模之計劃，刻接駐朝鮮直屬支部，本月七日代電，得悉我同胞慘死者二百餘人，受傷者無算，損害已達數百萬之鉅，而我國人信件，又被嚴厲檢查，消息不通，乃致無門呼救，聞耗之下，痛憤曷極，查朝鮮人民，本我箕子後裔，今爲亡國子遺，竟作虎伥人奴，肆其狼奔豕突，兇鋒毒饑，雖極可恨，實有人在，惟我僑胞離鄉背井，營生海外，平日既飽受蠻邦之壓迫，輾轉呻吟，此時復橫被無辜之浩劫，陳屍外域，倘不急圖挽救，非特死難同胞，永難瞑目，與陷在虎口情勢危急之僑衆，莫解倒懸，即東北藩籬亦必將淪於兇寇，務懇速派北洋軍艦，救出在難僑胞，一面提出嚴重交涉，制止暴動，查辦主唆要犯，務期損失得相當之賠償，身家有永遠之保障，庶幾人道正義，可伸

於世界，救民救國，在此一舉，臨電不勝迫切企禱之至。中國國民黨駐長崎直屬支部執行委員會叩真印等語。特達，務望一致主張共起挽救，以解僑胞之倒懸，作交涉之後盾，雪國家之奇恥，毋任迫切翹矯之至。中國國民黨駐長崎直屬支部執行委員會叩真印。

(六) 駐神戶直屬支部電

中央黨部轉國民政府主席鑒：朝鮮華僑，慘遭虐殺，屍骸遍地，呼籲震天，即生番地帶，無此慘酷。日政府保護不力，坐視蔓延，一若有預謀有組織演此大殘殺，神阪華僑，聞訊驚憤異常，即開僑民大會，議決聯憲政府，迅即厲行革命外交，向日政府

嚴重交涉，切實保護。我全體僑民，誓為外交後盾，僅此電呈。
駐神戶直屬支部暨全體華僑叩蒸（十日）

（七）雪蘭莪直屬支部電
中央黨部轉國民政府鈞鑒：韓人排華，中外同情，請飭外交部向日嚴重交涉，海外誓為後盾。雪蘭莪直屬支部籌備委員會寒（十四）叩。

各特別黨部文電

（一）中央軍校特黨部電

（衝略）均鑒：頃呈中央執行委員會一文，文曰：呈為慘案疊生，愈演愈兇，懇請轉飭外部，嚴重交涉，設法制止，以維人道，而保民命事，竊查長春萬寶山，韓人非法轉租中國田地，違以正當交涉手段，負責查明處理，乃日本不此之圖，始則派遣軍警，協助韓人，以致雙方無知農民衝突決裂，繼則加派大隊軍警，對中國農民實彈掃射，死傷者達百數十人，終則捏詞煽惑朝鮮人民，鼓動排華風潮，自七月四日起，朝鮮之漢城仁川元山平壤等處，相繼發生，朝鮮暴民襲擊華僑之暴動風潮，華僑死傷之數竟達千人以上，至於今日朝鮮境內慘殺襲擊，愈演愈兇，中國駐韓總領事館，亦以被襲擊聞，總領事張維城，避難朝鮮總督署，避難領館華僑亦遭慘殺，國際間之慘案，未有甚於此者，若不設法制止，旅鮮數十萬華僑，非盡遭滅亡不止，為此懇請鈞會，除向國際間宣布日本煽動鮮民襲擊華僑之殘暴政策，及轉飭東三省當局，嚴防日帝國主義之陰謀外，並嚴飭外部，繼續向日本政府嚴重交涉，以最迅速最有效之方法，制止無知鮮民，對華僑之慘

殺，以維大道，而維民命云云。查日本帝國主義自更易南滿鐵道會社總裁以來，即啓以鐵血貢獻其大陸政策之野心，萬寶山案之所煽動，在日本幣原外相以濟案第二自期一語中，足資證明，否則以韓人自由之被剝，日警防範之嚴密，何來成羣結黨之暴民，何來襲擊槍殺之武器，此而可忍，孰不可忍，務希全國同胞，一致奮起，主張下列四事：（一）呈請中央轉飭外部，向日本嚴重交涉，先以最有效的方法，制止暴動，次即調查損害，要求賠償一切不平等條約。（二）釐訂中韓間居住遷徙營業等一切法規。（三）撤消日本駐東三省軍警。上述四事，如不能辦到，全國即應對日本為最有效力之經濟絕交，及採用其他最有效之方法，中國之自由與獨立始能得到相當之保證，迫切陳詞，尙祈明鑒。

中國國民黨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黨部叩。

（二）海軍特黨部電

全國各報館轉全國同胞均鑒：頃上中央執行委員會一電，文曰：萬寶山事件，起因係由日方唆使韓人，強佔農地，霸開溝渠，並以武力掩護，蔑我主權，戕我民衆，全國同胞，正深憤激，而朝鮮全境，復有空前之慘殺華僑，暴行連續發生，死傷已達千人，餘衆存亡莫卜，綜觀兩案發生時日並舉亂形勢，且證以日本當局所表現之態度，此固純為日本帝國主義者處心積慮，有計劃的教唆行為，事變既非偶然，陰謀早已若揭，萬惡殺力主持嚴重交涉，務期達到懲兇賠償道歉及華僑永獲保護之目的，東省方面交涉，務期達到懲兇賠償道歉及華僑永獲保護之目的，公法具在，正義宜伸，及今不圖，後患未已，臨電不勝憤激待命之至，

等語，尚希一致努力，誓為政府後盾，不達目的，誓不休止，民衆幸甚，黨國幸甚，海軍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印。

(三) 中央軍校武漢分校特黨部電

南京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鈞鑒：各省市黨部各軍隊特別黨部各省政府各法團各報館均鑒：頃閱報載吉林長春萬寶山韓人申永均等勾結日人掘溝引水，毀我良田，駐地日領派遺軍警公然袒護，並唆使韓人暴行，以致我國民衆死傷千餘，消息傳來，不勝憤慨。查日本帝國主義者侵略我東省，十餘年來，日加陰險毒辣，今此主使暴行，不啻重演濟南慘案，撫今思昔，義憤填胸，凡我國民，自應一致奮起，擁護中央，嚴重交涉，滅此朝食，還我主任激憤之至。中國國民黨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武漢分校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印。

(四) 鐵道砲隊特黨部電

(銜略)均鑒：頃上中央執行委員會一電，文曰：中央執行委員會鈞鑒：此次萬寶山事件，日帝國主義者，嗾使韓人，藉端暴動，慘殺我僑民，搗毀我商店，仁川釜山各地僑胞，被其荼毒，不堪言狀，三島三韓之民，僑居我內地及東北各省者，何止數十萬，倘我國皆一一執而戮之，日韓之人，其將何以自解，故日帝國主義者慾惠韓人出此獸行，實為近世文明之污點，國際公約所不容，應請鈞會迅咨國民政府據理一面與日政府嚴重交涉，以維衛政，一面通電全世界各國申諸公論，以謀世界和平，我黨國同胞，嘗為磨厲以需為之後盾，等語，望全國同胞，一致奮鬥到底，以為我外交聲援，俾達圓滿結果，黨國幸甚。鐵道砲隊司令部特制黨部印元。

(五) 京滬滬杭甬鐵路特黨部電

各報館均鑒：最近日本軍警在長春縣屬之萬寶山地方，保護

朝鮮僑民，強種稻田，掘毀我國民地，擅築堤壩，連斷水上交通，並包圍我農民警察，竟以機關槍掃射，死傷農警多名，演成濟南第二慘案，念先烈之喋血未乾，痛民族之劫運又至，而朝鮮人民，復以亡國之氓，甘被驅使，作人傀儡，藉端起釁，發牛如火，如荼愈趨愈烈之排華運動，連日朝鮮平壤仁川各地，皆有暴動，襲擊我僑胞市街，搗毀我僑胞宅舍，漢城方面，情勢尤為險惡相繼死亡者將百，傷殘者近千，夫朝鮮各地，何以竟同時有如此有計劃之排華運動乎？此其事顯然有人發縱指使，固不待智者而後知也。日人之視我東三省，早為囊中之物，特以礙于國際間之種種關係，不便積極侵略，近鑑於我國政治改革，漸告成功，後此將不便有侵略之機會，於是垂涎之心，愈覺急，而手段亦隨趨于毒辣矣。萬寶山事件，乃其挑釁之初步耳，惟哀我僑胞橫遭慘戮，傷亡流徙，呼籲無門，稍有血性，莫不憤慨填膺，日人對我暴力壓迫，一再踐無人道，是而可忍，孰不可忍，至希我全國人奮起直追，一致主張，據理力爭，不達懲兇撫恤及賠償僑胞一切損失，並保證以後不再發生同樣情事之目的不止，伏維垂察。中國國民黨京滬滬杭甬鐵路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庚。

(六) 陸軍第一一九師特黨部電

(銜略)均鑒：頃上中央執行委員會一電，文曰：南京中央執行委員會鈞鑒：日帝國主義者覬覦我滿蒙垂涎我疆域，已日趨其極，每欲藉口小端，以達其盜掠之慾，迺者萬寶山事件，初非若大問題，乃日帝國主義者却以為有機可乘，故於肇事之初，暗中派其武裝警察，幫助韓民橫行，非理強挖渠築堰，毀我農田五

十餘頭，我當地農民，以自己良田，無故被毀，復以身家性命所關，不得不自行團結，本諸公理，出與韓民交涉，結果不但無效，反遭日警驅逐，我農民憤無可抑，決自行平填渠堰，而武裝日警，竟敢公然開槍掃射我徒手農民，似此慘無人道，滅絕公理，已足使我髮指眦裂，不料彼日帝國主義，更在朝鮮境內，利用其機關報紙，故意捏造謠言，慫恿韓人，使仇視我留鮮僑胞，被朝鮮暴民屠殺者，現已達數百之多，其偽者更無可數計，彼日帝國主義喪心病狂竟至如此，不特此也，而日外相幣原，對萬寶山事件，更以濟南慘案第二，恫嚇我國，其陰毒險狠，實已暴露無餘，本師全體武裝同志，無不激憤萬分，當於七九紀念大會，全體一致通過，電請鈞會速飭國府轉令外交部，務以堅決嚴正態度，一方對日提出嚴重抗議，立即制止韓人暴動，救我同胞，一方迅將此事真像，披陳於世界，本師全體武裝同志，誓作外交後盾，臨電迫切，不勝憤慨之至。陸軍第二十九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叩真等語。望全國同胞，同伸義憤，誓死與日帝國主義奮鬥到底，雪此奇恥，則黨國幸甚，僑胞幸甚。陸軍第二十九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叩真（十一）日印。

（七）陸軍第五十七師特黨部電

（銜略）日帝國主義者之陰謀，為實行其間接移民政策，無可隱諱，萬寶山之事件，已不殊濟案第二，本會謹率全師武裝黨員，一致擁護中央督促政府，嚴重交涉，並以玉碎之決心，誓為後盾，敬望全國各界一致聲援，臨電迫切，不勝憤激之至。陸軍第五十七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叩劍印。

（二）安徽省政府電

（銜略）公鑒：頃據各方報告，不逞韓民，受日人嗾使，在吉林萬寶山強毀農田，開築築壩，雖經我方一再交涉，日警不惟不加制止，反以武裝助其暴行，戕我農民，韓境仁山平壤等地暴民，更因此襲我僑胞，殺人毀屋，死傷數千，損失億萬，日政府且公然聲述，不惜再演濟南事件。此種整個侵略行為，實為國家奇恥大辱。凡有血氣，莫不髮指，伏乞我中央國府總副司令毅力

各省人民政府電

（一）河南省政府電

各報館均鑒：自日帝國主義者以軍警協助鮮民，侵害萬寶山田地，槍殺農民事件發生以後，復煽動鮮民，嗾使流氓，屠殺在鮮僑胞，數日之間，仁川漢城平壤元山釜山諸地，僑胞之慘遭殺戮，威逼投海者，無慮數千，受傷逃亡者，不知其數，在鮮僑胞全部財產均被焚毀，甚至吾駐鮮領事館，亦被侵入破壞，此種有組織有計劃之暴動，斷非手無寸鐵身失自由之鮮民所能作爲，其爲日帝國主義者預定侵略之陰謀，昭然若揭，今事急矣，國危矣，望我政府民衆，於此奇恥大辱之中，亟應羣起一致共圖應付對策，（一）請中央迅即以最有效之必要方法，保護在鮮僑胞，（二）請中央向日本嚴重抗議，責令從速制止暴動事件之繼起，嚴懲所有主從凶犯，賠償一切損失，（三）向世界各國，宣佈慘案真相，促起國際公道主張，（四）全國民衆，誓以全力爲中央政府後盾，（五）對於國內日僑鮮民應竭力保護，以示我文明國家之正當態度，尚祈一致主張，爲國抒難，民族前途，實深利賴，河南省政府叩寒。

主持於上，各省黨政軍長官暨全國人民，齊心奮鬥於下，一面向日嚴重交涉，即日撤警衛兇，一面促東省當局，加派重兵，保護萬寶山一帶農民，制止韓人暴行，恢復被毀田畝，同時速籌救濟僑韓民回國辦法，以保國權而維民命，同人不敏，誓盾其後。迫切陳詞諸祈垂察。安徽省政府主席陳調元，暨全體委員同叩。

各民衆團體文電

(一)江蘇省會剿赤宣傳大會電

南京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鈞鑒：查日本帝國主義者，侵略我國

，處心積慮，日甚一日，五九國恥未雪，濟案血蹟猶存，終以我

國之民心未死，不敢遽爾併吞，乃近利用韓民作梶子，彼則暗伏內幕，發縱指使，致演成吉林萬寶山慘案，查是案之發生，爲吉韓人強種我國稻田，日警且監督韓人實地培塿，積極工作，我吉林省農民，爲維護我國主權，防止日帝國主義者之侵略計，設法抵制，韓人恃日爲護符，遂敢胆大妄爲，無所顧忌，而日方武裝警察隊，竟加入槍殺我國農民以外，演成慘案，繼此案而起者，則又有新義州韓人之騷擾我國僑民，連日新義州元山各領事館之收受逃難僑民，有千餘名之多，似此情形，日帝國主義者陰縱韓人肆行壓迫侵略，實屬令人髮指，江蘇省會各界於本日上午九時，舉行國軍督師北伐紀念，及剿匪大會，到會民衆，鑒於是案形勢之嚴重，爰經一致決議：「呈請中央轉飭外交部嚴重交涉萬寶山慘案在案」謹此電呈，伏乞鑒核施行。江蘇省會各界紀念國軍督師北伐及剿赤宣傳大會叩佳印。

(二)朝鮮全體華僑電

(銜略)均鑒，自內田繩任滿鐵總裁，字垣出爲朝鮮總督以

萬急，中央黨部各級黨部及各報館均鑒：本月四日夜二時，鮮人各地暴動，萬分兇烈，糾集暴徒五千餘人，放火刦殺，仁川華商死者十人，京城孔德里僑農死者一名，被擄去二名，生死不明，傷者六百餘名，六日平壤暴動甚烈，華商全部毀滅，死者約十餘名，重傷危殆三十餘名，鎮南浦羣山等處暴動尤烈，死傷不知其數，七日各地仍繼續暴動，現續到總領事館避難者約千餘人，其他領事館，俱已滿容難僑，加以連日霪雨，難僑露宿草地，多染時疫，慘苦情況，危急萬分，領事束手，日兵敷衍保護，暗裏慈惠，眼看九萬僑胞死無葬身之地，仍請轉知外交部，迅予嚴重交涉，併祈示覆，朝鮮全體華僑印度（八日）。

(三)亞洲文化協會電

中國國民黨，國民政府，印度國民會議，土耳其國民，安南國民黨，菲律賓革命黨，臺灣文化協會，中國各省市黨部，各省市政府，各機關，各團體，各學校，各報館，均鑒：朝鮮農民，近在吉林長春附近萬寶山強種華僑稻田，演成流血慘劇，敵會聞訊之餘，不禁爲華僑憤激，尤不禁爲韓人痛惜，查此次事變，若非日帝國主義者作其背景，從中挑撥煽惑，有以使然。彼以人口過勝，久蓄日民移韓，韓人移滿之念，要以滿洲爲其朝鮮第二民族，殊深浩嘆！敵會除電韓國獨立黨，并忠告該肇禍韓人覺悟，一致努力民族自決外，尚希主張公道，予日帝國主義者以適當之制裁，是所切盼。亞洲文化協會執行委員會叩陽。

遺，日本傳統的大陸政策，益趨於尖銳化，吉林萬寶山，韓人強挖民田，擅開水道，初不過地方局部問題，倘非意圖挑釁，本可依法解決，乃日人小題大作，始而派遣武裝警察，強行工作，繼而對於附近居民開槍掃射，近復顛倒事實，捏造黑白，煽動無知韓民，屠殺旅鮮華僑，要擊中國領館，日警熟視無覩不加制止，僑胞告急電文，悉予扣禁，以致無辜僑胞，死傷枕籍，求生無路，避死無門，似此陰狠殘暴，非特違背條約，亦屬有乖人道，所望黨國當局，嚴重交涉，勿稍退讓，所有制止韓人暴動，撤退萬寶山日警，停止一切非法行動，及正式道歉各節，固應堅持到底，關於嚴懲禍首究辦負責警政當局，賠償損害，撫卹傷亡，保證以後不再發生此類事件諸點，亦宜奮死力爭，倘日人設詞狡辯，不顧責任，我全國民衆即應一致團結，共謀對待，任何犧牲，皆所不惜，誓當遏彼野心雪我奇恥，臨電不勝切盼之至，哈爾濱市商公會暨各大民團體同叩頭（十五日）印。

（五）南洋華僑同志會電

中央黨部國民政府各院長各機關海內外各報館各團體鈞鑒：此次韓人暴動，殘殺華僑，仁川漢城平壤元山釜山等處，死傷數千人，損失數千萬，演空前之慘劇，駭世界之聽聞，而究其主因則日人侵略野心爲之本。特嗾亡國韓人肆其毒，故萬寶山案稍不遂意，即派警開槍，殺我農民，復令全韓暴動，肆行虐殺，日警暗中加入，官廳坐視不救。事後交涉，又復文過飾非，聲言教唆，一若起鬨出自我方，而彼可免負責任也者，此而可忍，則國家失其主權，民族亡其特性，亡國滅種，殆已不遠。爲今之計，惟有全國一心，戮力對外，在政府方面則據理交涉，務達懲兇賠償

保障之目的，在民衆方面，則對日經濟絕交，應持永久，庶幾日人戢其野心，國魂不致磨滅，須知華僑可殺，則國人無不可殺，邊陲可佔，則內地無不可佔，禦外侮，所以固我國土，援僑胞，即以保我身家，切身之痛，不容躊躇，臨電悲鳴，統希公鑒。南洋華僑同志會叩頭。

（六）威海衛援僑大會電

（衝略）均鑒，自本月七日起旅韓僑胞，逃難回國，均由煙威兩岸下地，迭據僑胞泣稱：此次慘殺我僑胞生命，焚燬我僑胞房屋，槍掠我僑胞財物，行兇者雖爲毫無知之奴性朝鮮人，主使者實爲窮兇極惡之日本帝國主義者，噩耗傳播，同深憤慨，立由各界發起組織威海衛各界援救旅韓被難僑胞委員會，設所收容，派員招待，酌量路程，資遣回家，並於本日午開市民大會，民氣昂激，憤不可遏，除呈請中央嚴重交涉外，務請全國各級黨部各機關各團體各報館一致主張，中止販賣仇貨，對日實行經濟絕交，努力奮鬥，誓作後盾，臨電迫切不勝待命之至，威海衛各界援救旅韓僑胞市民大會叩諫（十六日）印。

農會法疑

河南省黨務整理委員會，以據汜水縣黨務整理委員會呈請解釋農會法疑義四項，轉呈中央核示，現經中央訓練部分別解釋如左。

——義之解釋——
一、農會幹事遇有缺額，由前次選舉票根次多數遞補？抑另行開代表大會或會員大會補選？

解釋：查農會幹事在農會法無候補人之規定，來呈所稱「前次選舉票根次多數」既非候補幹事，則農會幹事遇有缺額時，自應另選補充。

二、中學畢業或中學以上學校畢業，在家務農，合於農會法第十

六條會員資格，是否准入農會！並爲農會職員。

三、中學或中學以下學校畢業，在家充任教員，已取得教育會會員資格，並合於農會法第十六條會員資格，是否准入農會？

並爲農會職員？

解釋：中學以上或中學以下學校畢業，在家務農，或充任教員，並已取得教育會會員資格之人民，其具有農會法第十六條所列之資格者，農會法無制限明文，自均得爲農會之會員。

。其合於農會法施行法第二條之規定，並得被選爲職員。

四、父母已年逾六十，業已昏眊，或未及六十歲而身體殘廢，其子女年齡已過二十，無承繼，無受人贈予，是否准代其父母加入農會。

解釋：農地所有人之家屬子女，既未受贈與或繼承而取得農地所有權，自不得以其名義，依農會法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之會員資格，加入農會。

政治報告

高等考

考試院主持之第一次高等考試，業於十五日正式舉行。茲將前後情形略述如次：

試開始一，此次報名投考，經審查合格者共二千一百八十八人，計應普通行政人員考試者一千一百六十六人，財政二百六十七人，警官四百九十四人，教育一百四十八人，外交一百零五人。其第三四次審查合格者，亦經陸續發表。至考試時間，原定日考二場，第一場上午七時至十時，第二場十二時至三時。近以天氣炎熱，已改爲上午六時至九時，及十時至十一時，以兩星期考試完畢。點名時間原定上午

三時，今則改爲四時半。試場大門，均繫翠柏牌樓。第一試場（試場不用）計分七場，第一二三四五各分場均容五十人，第六分場容一百人，另一場在中學操場右側，則容三百人，大約每百人爲一組，每組派監場一二人。兩場職員，如總幹事，監場課主任，點核股，糾察股，掌卷股，及文書，庶務，錄事等員，均已委定。體格檢查，由衛生組，專司其事，自本月九日起，至三十日止，檢驗業已完畢。該組借衛生署爲體格檢驗場，檢驗共分八部，（一）身高體重，（二）耳，（三）眼，（四）鼻喉，（五）胸部，（六）腹部，（七）四肢皮膚神經及其他，（八）小便檢驗。醫生十二名，檢驗愈常嚴密。檢驗完畢後，即將應考人體格檢驗紀錄，轉送高等考試裏試處，分批榜示，發給入場證。

二，試場內容，第一試場有二，一大禮堂，一大體育館。試場規則，大書張貼場內外。應考人衣物存款，製有白鐵小圓牌，以免遺失。兩分場分路處，特設總指揮處，免應考人入場時無所適從。衛生處設在體育館，供臨時醫藥之用。試場門首，繫彩牌樓，標有「人盡其才」四字，兩分試場共有點名處五所，以第一試場事務所總幹事三人，監場課長及秘書等，分任點名事宜。第四試場，在南京中學第一院，連日大雨，該校操場球場盡成澤國，試場宛在水中，頗有別緻。試場地點，距大門甚遠，迂迴曲折，盡用紅白藍色三棉帶圍繞，沿路貼有高等考試試場之指示路線標誌。點名處搭有大蓬篷一座，以防陰雨。衣物寄存室，即設於門首。其職員警衛宿舍，亦在場內。大門亦繫有彩綢，標有「人盡其才」四字。聞每場試題，於考試前一時半由監場課課長赴典試委員會領取，由監試委員親自拆封。記者參觀時，裏放處正

副主任及秘書長，亦正在場內巡視，指導位置，甚為週到，對於應考人一切設備，均極注意云。

三，十五日為正式考試之期。是日，首先考試普通行政人員，應考者千三百餘人，分十四組。一至九組在第一考場，（中央大學）十至十四組在第四考場。（南京中學）上午三時，考場職員，即行到值，四時，考生均已集合，四時二十開點，六時發題，九時收卷。路事休息，繼續舉行第二場，九時四十分預備，十時發題，一時收卷，關防極為嚴密，警察同時羅布，無證章者概不許出入。每場各派監試委員三人，襄試處主任邵元冲，親在中大體育館照料，副主任王用賓，親在大禮堂照料。計是日考題：（一）國文論文，題為「天下之治，天下之賢共理之論」。（二）公文題為「擬國民政府令行各省政府，限期迅速籌辦地方自治」。（三）黨義題為：1. 權與能如何分法？2. 三民主義之順序

約法試題：1. 民國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應依何種方式行使之？2. 國民政府主席，在約法上之責任如何？3. 國民政府設五院及各部會，其職權如何分配，試詳述之。（二）民法試題：1. 試述民法上法人之種類及其性質。2. 說明因占有取得所有權之要件。3. 債務履行之遲延責任如何？

教長警衛
軍長宣誓

昌照，國民政府警衛軍軍長兼第一師師長顧祝同，副師長趙啓騏，李延年，於十三日在國府大禮堂，舉行宣誓就職禮。到各機關長官于右

任，蔡元培，邵元冲，朱培德，葉楚僉，馬福祥，邵力子，朱家驛，陳其采等，及來賓三百餘人。于院長（右任）主席，蔡委員（元培）監誓，奏樂行禮後，主席登台授印，李部長及顧軍長依次向主席一鞠躬，接印後，再向主席一鞠躬，退回原位，行宣誓禮。李部長及顧軍長，分別領導次長及副師長，舉右手，誦文武官誓詞，禮畢。由蔡元培監誓員訓詞。略謂：教育為立國之本，教育部乃最高的教育行政機關，地位至為重要。李部長學識經驗，均極豐富。陳次長素以謹慎細密見稱。錢次長昔任國府祕書，吾人屢聆其在總理紀念週席上之政治報告，知其對政治教育，極有研究。現由三位共同來擔任最高教育行政機關的職務，相信必能本其經驗與學識，對於全國教育多所貢獻。希望三位就職以後，對於已有的教育設施，設法提高其效率，應有而尚未成立的，極力使之建設起來。顧軍長在革命的進程上，已極著助勢，現任此職，至為適當。吾人警衛軍所供衛的是政府所在地的首都，責任非常重大。望顧軍長領導部下，使警衛軍成為最有紀律與訓練的軍隊，以作全國軍隊的模範云。

警衛軍成爲全國的模範軍隊云。次由李部長答詞。

▲答詞略謂：個人力薄識淺，對此重任，惟有盡力所能，及勉力從事。今後當遵照總理遺訓，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中央及國府法令，及監督員主席訓詞，格外努力，以求不負政府的重託。尤望黨國先進，多多賜教，以免墮越云。顧軍長答詞略謂：國府警衛軍，表面上看來，其職責在拱衛首都，實則並不止此，他除拱衛首都外，還在造成最有訓練有紀律，有完備的最新的設備的軍隊，以作全國軍隊的模範。本人雖然已往，對於革命稍有微勞，但任此重任，甚覺惶懼。今後當遵照誓詞，以盡我輩革命軍人的天職云。答詞畢，即奏樂撮影散會。

軍參院兩研究會成立 軍事參議院軍政兩研究會，於十一日上午十時，舉行成立典禮，並開第一次軍事政治研究會。出席高維嶽，陳強，馬吉第，馮華堂，李景暉，葉開鑫，米世貴，劉海山，馬葆珩，朱邦翰，伊德欽，劉贊周，王振邦，曹萬順，孫伯文，王泰圻，譚兆福，楊池生，祝賡如。主席，高維嶽。行禮如儀後，先由上將參議高維嶽代表張景惠致詞畢，由高報告，當即繼續討論要案多起議案散會。茲將張院長原詞，轉錄于後：

景惠參長本院，甫經組織成立，即返哈爾濱特區本任，至爲遺憾。本院參議諸同仁，先後榮膺任命，未能一一晤談，尤爲歉仄。院務呈准由上將高參議代理，昨得電告，七月一日已開院務正式會議，報到已達三十人以上，出席已達十九人，並將軍事政治兩研究會規則表決，兩會訂於本日同時開幕，此心爲之稍慰。諸同仁服務黨國，富有學識經驗，對於兩會必有崇論闡議，貢獻政府，爲國家策安全，即爲本院增聲價，榮幸何似。然會務

至爲繁頤，軍政之範圍極廣，研究方法無窮，慶幸之餘，有不能不屬於諸同仁者，約有二端：其一，凝一心志，諸同仁致力革命，具有勳勞，一旦置散投閒，其心志或不免灰退。須知本院爲最高諮詢機關，若德意日本具有先例，中央折衷定制，特設此院，預儲高級之將才，以備非常之任使，固不得視同閒散也。總座前次蒞院，訓示周詳，淺言之，則爲酬庸，深言之則爲團結，無事當從有事着想，事在人爲，將於工作報告時，觀成績焉等語，希本此旨，同時興起。其二，在淬厲精神，修正組織法第六第七兩條，明文規定，出則有相當職務，處則有增益智能。方今外患方滋，匪亂未已，國防如何計劃，剿匪採何種方略，以及隨科學進步之各種新兵器械戰術，築城等，一一均應研究。先總理有言

，知難行易，惟其知之難也，故研究尤不容緩。諸同仁助勞具在，學術已優，但近代科學，月異日新，悉心研究，並無止境。將來遇有諮詢，或建議事件，博採旁搜，務求實際，預防外人之評論，不使厚祿之虛糜，是在諸同仁一振作間耳。景惠遠在數千里以外，未能蒞會，未能研究，實抱有無窮之感想，謹委託高上將代表致詞，區區之意，諸同仁幸共諒焉。

贛省政狀 贛省迭遭灾害，連年赤匪遍地，民衆痛苦不堪。現值大軍督剿之際，贛政府正從事于一切善後工作，以培元氣。本月十一日該省主席魯潔平氏曾發表以下之談話，足爲關心贛政者之一助，茲特略述於後：

贛省政治，在中央領導之下，悉依法令辦理。並因時因地制宜，魯潔平氏曾發表以下之談話，足爲關心贛政者

，本已預定與贛贛粵，贛閩，贛浙，贛皖，贛鄂，贛湘六大幹線，因經費缺乏，祇贛閩，贛粵，贛浙三幹線在建築中。現贛粵公路已達新淦縣，贛浙已達進賢，贛閩路因關係勸匪軍事交通，已飭其加工趕造，八月十五日即可直通撫州，以利軍運。又如市政方面，本擬計劃開闢全市馬路，亦限於經濟。故贛省政治困難之點，即為經濟枯竭，但根本原因，則為匪患。近年因匪亂之擴大，以致行政區域縮小，收入當然大受影響。

從前本省僅有一師兵力，其餘一師開赴前方討逆，實難以剿滅數倍之匪衆。然猶賴所部軍隊，係屬黨軍中堅，且相從多年，屢次均不惜以重大犧牲，進擊赤匪重要之巢穴，而減殺匪勢。所以贛南各縣雖赤焰熾天，而大部份重要城市，猶得保全，未始非將士用命之力。此次大舉圍剿，蔣總司令又親臨督師，計劃精詳，號令統一，士氣尤其旺盛，預計最短期間，必有極大之進展。

赤匪是一種有組織的作惡團體，以第三國際為背景，謀肆毒於中國，實非疥癬之疾。我因在贛稍久，對於赤匪內容較為明瞭，從前曾一再宣示國人，促其注意。奈一般人存輕視之心理，以為區區赤匪何能為？及今匪勢漸大，全國各界已知注意，集合全國力量，當然易於消滅。我意以為軍事固然重要，而宣傳三民主義，以喚起匪區民衆之覺悟，尤為切要之圖。今總部注重前線之宣傳工作，亦即此意。匪區克復諸地之指導整理亦不可緩，因此黨政委員會有設立之必要。黨政委員會內分政務設計委員會及黨務設計委員會二部份，均已開會計劃一切。政務委員會分政治，經濟二組，黨務委員分組織，宣傳，訓練三組，並設秘書，黨務

指導，地方自衛，地方賑濟，考核五處。各方人才集中，當能切實解除贛民痛苦云。

川 北 安 謐

川北糾紛，自重慶會議以後，已有相當解決辦法。楊森亦於上月末返防，一時局勢雖無若何變更，然證以各將領最近態度，與當日召集重慶會議初衷，則北道之和平，決可保持無疑。

加以粵變以來，大局緊張中央以和平統一號召，以決心勸赤為國家救危圖存相勗勉。故各將領亦覺同室操戈，作無謂之犧牲，到不如率兵出川，以致忠黨國為至計。楊為參加渝會之一人，其行動當可代表北道將領全體。且楊在北道擁有雄厚勢力，自李羅相繼失敗，實力喪失，故今後李羅之行動，當為楊之馬首是瞻，決不致輕舉妄動。故自楊返防後，楊即於月初赴順慶與李其相晤商楊因此次渝會所得結果，內有關於李羅兩部今後合作辦法，亦須從長討論，故楊在順，略有耽擱。並擬在順慶籌備開一川東北將領會議，解決一切糾紛，維持北道和平。聞各軍領袖如楊森李其相羅澤洲等，均將蒞會，並聞行將出川之吳佩孚氏，亦在被邀之列。順慶駐軍現正籌商會議地點，及招待事務。李部自戰敗後，所餘人槍尚有萬餘，唯僅存西充南充兩縣防地。縣小地貧，駐此大軍，甚為艱難。現各部除駐繁縣城外，鄉下各場，亦均駐滿。各軍就地籌糧籌款，民怨沸騰云。

粵省政局素亂已極，最近以陳濟棠之陰謀分化部曲，汪孫等之紛紛赴港，桂系內鬥之醞釀，益見其左右支綴山窮水盡之態，茲為略述於後：

一，陳濟棠自發現部下意見紛歧，多另自尋出路，於無法收拾之餘，乃召集李揚敬林翼中李文範陸匡文等密商對付環境之計劃，結果確定對於陸海空軍之處置三項辦法：

(一) 取銷余漢謀之軍長，并分割其部隊。(二) 分割海軍為江防海防兩個艦隊，海防艦隊任由陳策率領，直屬於軍事委員會，江防艦隊另任別人率領，轉屬於總部。(三) 依周寶衡之計，極力扶助黃光銳，使握空軍實力，而以總部之命令為依歸。張惠長之空軍總司令，使無形中，等於虛設。詎此種計劃實行之後，余部彭霖生陳章甫，發生異議。而余陳張等，事先亦有聞知，以陳氏計劃，實欲從中操縱，圖總攬陸海空之大權，於是人人自危，急謀對付，祕密組織之進行益亟，專以推倒古陳，到相當時期，則通電擁護中央。最近香輪屏，亦已加入此團體。其所採手段，係一種抵制方式，相約不聽陳氏之命令。使陳以失却重心之活動力，不攻自去云。

二，同時在粵失意份子拆台之計劃，亦臻成熟，彼等以古陳不去，粵局更僵。各府委自動散夥，粵府自然場台粵府銷滅，古陳自然無所附屬。爾時上無所承，下無所令，彼雖欲不去，而勢不可得。於是先由孫科假省親為名，遣赴中山。陳友仁託辭逗留澳門，汪精衛明則與古陳聯名，電促孫陳返省，故示積極，使陳不備。即於當晚偕其妻陳璧君。搭省港夜船赴港。蕭佛成亦於八日藉故赴港，聞不日將返南洋，申明嗣後對於粵事，概置不理。於是頑果僅存之粵府委員，現止有古陳，其不足以掌此危局，可預卜也。

三，久蟄香江之張發奎，前此回粵駐防與實力補充為陳古所抑阻，抱恨甚深，負氣而走香江伺隙而動，自汪精衛赴港後，忽

然大肆活動，且盛傳已秘密返粵，晤李宗仁後，轉赴西江，而李復於八日密電白崇禧，謂百南(陳濟棠)反覆，若不早除，終為粵桂心腹之患，盼令各部，星夜前進。香輪屏余漢謀決為內應。又楊騰輝，率僞師長吳奇偉部。於東(一日)日抵平樂，係奉白逆密令，向粵進發，黃鶴齡部，已由南雄開動。又訊張發奎軍四五千人，由賀縣入粵，已抵廣寧，廣寧，李宗仁亦調兩師入粵以協防為藉口，先遣隊黃旭初部三團已由梧州開至廣寧。急報頻傳，足證張李企圖，皆非虛假。陳濟棠聞耗，現已調原駐連陽第三獨立團鄧輝部開往清遠，又調原駐韶關之黃延楨部二團開往英德，連江口防禦。現粵方軍事計劃，似已變更，前擬放棄潮汕，堵兵東江，惟日來北江突告緊張，又非調兵增厚北路防務不可，香港亦匪機關，已密派幹員七人赴潮汕活動，陳濟棠手忙腳亂，已失統治粵局能力矣。

四，財政方面，廣東黨軍政各費開支極大，經濟困難異常，古陳一籌莫展，毫無辦法，昔捐難稅，名目繁多，鴉片貿易，極為興盛。財政廳以廣州商會推銷軍券不力，連日派員催逼繳款，且以危詞恫嚇商人，謂五日內無款，當另有方法對付。商會主席鄒殿邦甚恐慌，已稱病來港，暫無返粵意。商人怨恨，不堪言狀，僞非常會議因經費無着，竟電各省市黨部，令將所得捐及中央黨部建築費全部繳粵，無一應者，人咸嗤其無聊。又粵市面，十五日忽發現大宗僞軍需券，且有人依正式手續，售與錢莊銀號二百餘萬元。財廳已拘承印軍需券之中國印務公司董事，何伯幹及工頭三人，並扣留監印科長唐世清，及職員三人，由第一科承審股審訊，供出製銅版之某氏。但此人早已潛逃，財廳除下令通緝外，復傳刊載「僞軍需券案」之日報七家問話，嚴禁以後登載此消

息，粵偽府爲此事開臨時會議，決組黨政特別法庭，繼續審訊，嚴追主使。粵當局以軍需券不易推銷，復有此偽券事件發生，信用掃地，現又決發大洋票一千萬元，密令中央銀行印製。擬於下月發行。又粵偽府已令所屬各機關一律發中行紙幣，金融擾亂不一，粵局根本搖動云。

五，桂省方面，目前內部亦有決裂趨勢。滇黔湘各省亦紛派兵，監視張桂軍行動，李白亦呈手忙腳亂。緣雲南省府主席龍雪，於上月中旬已下令駐宜良曲靖蒙自各處之第一二師，一律向桂

遠廣南集中，向桂邊前進。監視桂軍。桂軍聞訊連日亦紛紛回師柳州南寧，開向滇黔邊境異常忙碌。而貴州毛光翔，亦有派兵開向桂邊之訊。白氏聞報，馬上調駐柳州防軍兩團，開往柳城，又調黃旭初部韋雲淞師由南寧開赴百色。最近兩三日間，復調平樂懷集及經開抵龍虎關之軍隊，紛紛開回撫河，或向柳州進發。又

調大河之軍隊開回南甯。復電柳州百色防軍建築飛機場，預備派飛機前往桂邊警戒。又責成黃旭初負責警備百色，責成廖磊警備柳州，無論如何，不得放棄。是滇桂黔桂邊境。同時告急，桂軍支應困難，可以概見。而桂軍內部變化之醞釀，又有一觸即發之勢，其中尤以黃紹雄舊部黃旭初韋雲淞兩部為最有力。事前黃氏本人以擁護中央會與李白意見相左，離港赴菲，不聞桂事，後李白以畏其部黃韋之勢極意拉攏，而黃最近乃復有回桂之行。李宗仁聞黃回桂，表面雖示歡迎，而實已令白崇禧急隨黃氏而至桂，以監視黃氏行動。及黃氏抵梧後，本欲返原籍一行，乃迭被白氏婉詞阻止。迨本月二日晚，白氏密令梧州電局，以黃旭初韋雲淞名義，由邕拍來電報兩通，送達黃氏歡迎黃氏赴邕，指導一切。黃氏接此電後，初不及細察其真偽，乃持電往晤白氏。白氏閱電

，卽向黃氏徵求行期，黃氏此時，以本人返桂目的，祇欲回籍養母，乃以晝不能赴邕答之。白氏見此情形，卽晚密令辦事處，準備差這輪，於三日拂曉，挾黃下輪，偕同赴邕。又據某方密息，謂此次黃紹雄返桂，李白實極恐慌，但又不敢遽予扣留，惟祕密監視黃之行動者，一則恐將其扣留，其舊部必卽發難，益難制裁，再則欲籍黃氏赴邕，從中疏通，冀免變化，幸免爆發。但據此間某要人傳出消息，則謂黃紹雄抵邕後，一言一動均被白氏派出副官隨行，監視甚嚴云。是則桂局內爭。爆發之期不遠矣。

國軍
卷

國軍在贛，一週以來，有極大之進展，報全省匪區，除東固寧都興國，尚有大股集結頑抗外，肅清收復者已十之六七。但匪實力已喪，聯絡復斷，除一部向閩邊狂竄，由左翼追擊軍會同閩省劉張盧各師截擊外，其皆在層層嚴密包圍中，猶如甕中之鱉，不難即日殲滅也。茲略述如次：

▲右翼各軍 十日克富田，富田距吉安六十里，形勢險要，爲赤匪僞省府所在地。於是日克復後，並在匪巢搜得赤匪重要文件甚多。有謂我（匪自稱）因戰略關係，速將各部撤退，老弱者留守東固，強壯者整頓入閩云云。於此可見赤匪戰略及氣餒之一斑矣。右翼軍既克富田，因又向東固搜索前進，將東固包圍。三路軍郝師，于七日克簾田，由瑞田簾田肅清東沙之匪。同時韓師亦已過水口水南，九日佔白沙，均到達東固附近。匪內部極爲恐慌。查共匪老巢，以東固工事最堅，內有紅軍大學，僞蘇維埃政府，僞紅軍軍事委員會。數日來中央軍已摧破其一二三，三道防線，赤匪退入山內，利用山嶺，希圖死守。我軍已用最新戰略合圍中。聞赤區域內，凡百畝或數十畝中農之家，多被殺害，並將

其婦女公與無產階級，且殺害此等農人，均係假手地方流氓地痞執行云。又據飛機報告：匪內部分化日烈，因主張不一，元（十三）日主張撤退之匪縱火焚東固，歷五時城瓦爲墟，主守派大譯，匪勢有全部棄城會合寧都逃竄模樣。

▲左翼方面 由南豐向廣昌進展之線，南廣邊各匪巢如蕭田沿村等處，匪衆均望風逃避，故剿赤軍到達白水之後，即抄出廣城以南，由治村苦竹南進，直逼東韶。至於克黎川後之剿赤軍，已到達邵武黎川交界之德勝關。光澤邵武之匪，則分向甯化長汀潰退。十一日進至閩贛邊之康都附近，與守廣昌之僞十九師相遇，比將該師擊散，遂佔康都。而千善小羊嶺等小股，見康都已失，紛紛向閩西及寧都亂竄，我軍遂將以上各地完全佔領，將閩贛邊赤匪之聯絡截斷。至於入閩之匪，目的只在搶劫財物，運回匪巢，以圖固守。陳誠部刻已向閩邊出擊，不難消滅。又據南城八日電云：前竄擾黎川之彭德懷袁國平匪部，數約萬餘，槍僅數千、游擊隊，居民十室九空。因見我猛力追擊，恐被生擒，率領大股匪徒，向閩之將樂逃竄。泰寧建寧尚留小股匪徒數千人，以圖負隅，匪方面潰竄。第十八軍軍長十二日與朱德匪部主力之羅炳輝林彪兩部，在廣昌之東文會附近激戰一晝夜，繳獲步槍四千餘桿，匪向白氣方面崩潰正追擊中。又第十四軍長十二日電稱：匪悉竄匪都一帶，與由建潰竄，來擾我側背之彭匪德懷全部，自十一日拂曉起激戰至十二日晚，尙頑抗死守，以圖一逞。而我石嘴之第八軍適由安遠方面抄來兜剿，即將彭匪一股全部解決，俘獲無算，

解散脅從者一萬餘人，救出男女肉票六百餘名。匪中稱爲朱毛彭黃，而以彭之兵力最大，今彭匪既爲我軍全部解決，則其餘小股當不難指日敉平云。又據十六日電：廣昌城已整理就緒，左翼於十五日佔頭陂橫田已到達石城寧都地境，匪大部向寧石深山避退，閩邊，國軍已將匪廣昌寧都間聯絡截斷，甯都匪無處逃竄，即將全數被擰。責匪于十六日派親信朱參謀謁我左翼劉團長，商投誠，劉已呈蔣請示。竄閩赤匪項英部，因被包圍，圖回竄，經我東路軍預伏奇兵截擊，斃獲無算。林彪元（十三日）在廣昌附近被我軍炸斃，所部千餘，悉數殲滅云。又據十七日電：（一）東固甯都兩處，經我飛機每日用重彈炸彈轟炸，城內赤匪營幕，及僞機關，均被炸，殘留赤匪均掘洞藏避，守巢匪則在四週掘深溝，並出槍眼，抵抗我軍衝鋒。我飛機日必三四至，守巢至多一團，輪流換班，餘均潛伏密林內。（二）朱紹良電第五八兩師，在甘竹寺與黃匪激戰二晝夜，佔領廣昌後即向前追剿。（三）康都彭匪全部由建甯擾我側背，與衛立煌部戰一晝夜，適趙觀濤部抄來，彭匪全部解決，解散脅從匪萬人，救出男女肉票六百餘。（四）飛機報告：甯都赤匪放棄老巢，連日運輸行李，向南潰竄。（五）連日緊迫匪陣線，飛機大砲齊放，匪死傷奇多，匪區土地調，完全破壞。蔣總司令電黨政會，草整理匪區土地善後辦法，官方統計，到現在止，贛東南屬人民，被匪殺傷十八萬人云。

▲中路方面 據孫連仲九日報告：董旅八日晨佔領東陂，匪向東邊嶺候坊塘候潰竄。李旅于六日午攻佔新豐圩，獲槍二十一餘枝，斃匪約三百餘人，俘三十餘人，殘匪僞三軍九師長陸產剛，三十七師長陳伯鈞，向東南潰竄洛口龍岡。同時該軍團高師，於九日再將樂安重要匪巢之招撫攻破，斃匪五六百，奪槍三百餘

，打通入甯都之咽喉。又進攻甯都之東韶洛口。據探報，該兩處之大股槍匪，早已撤退，只有掩護退却之小股赤匪，勢將退守甯城。東韶洛口，爲甯都門戶，得之則甯都當不成問題云。又據十五日軍息：赤匪在甯都城僅數千人，大都盤踞東韶王陂龍崗深山中，連日飛機及我砲隊全拋重磅炸彈，並大砲轟擊，匪死傷甚多。蔣總司令命令活捉朱毛等匪首來降者各賞洋五萬，割取首級來降者，賞洋二萬，剿赤只殺匪首不罪脅從云。

總觀各部作戰情形，我軍已獲極大之勝利。接十三日行營訊：蔣總司令以各路軍鋒獲赤匪極多，而被迫之脅從農匪，情尤可憐，特令何陳兩翼總指揮及熊參謀長，於南豐南城吉安南昌各處，設立俘虜收容所，以便收容感化，刻正由黨政委員會積極籌備矣。又據十六日行營訊：我軍將共匪聯絡完全截斷後，現綜合前方情況，共匪勢力已分成數段：（一）東固，（二）甯都，（三）雩都，（四）閩邊建甯，甯化，（五）永新以南各區。匪因聯絡接濟，完全斷絕，均觀望不敢輕動，旬日必全部瓦解。蔣總司令因匪主力完全攻破，已令左右中三路，積極推進，限一週內克復寧都雩都云。又據十七日電：贛東赤匪，因官軍壓迫，或逃或散，連日來已無激戰。蔣主席一方令左翼軍一部入閩追剿，一方指揮黨政會積極恢復匪區秩序。羅霖電行營，辦（十五）搜獲赤匪祕密命令。略謂：我（匪自稱）軍困處一省，即將消滅。決分四縱隊：（一）主力竄閩，（二）贛江以西各部入湘，（三）贛西北各部入鄂，（四）散處各部化裝潛伏贛南，相機突竄云。

至於贛西方面殘匪，前曾乘機逆襲，以圖一逞，現既爲我軍各個擊破，狼狽遠竄。茲略述於後：

贛江以西之湘鄂贛邊，原爲赤匪淵藪。自朱毛彭黃各股集中

贛江東岸後，在贛西者，只孔荷龍之僞獨立師，李實行之僞十六軍，劉鐵超之僞二十軍，李明瑞之僞七軍，散處於永新蓮花銅鼓萬載，及湘之平瀆臨桂，鄂之陽新一帶，時湘時鄂時贛，匪忽麇定。本月七日，孔荷龍之僞四大隊，在天寶山（宜豐銅鼓之匪巢）開歡迎爲蘇維埃省政府委員大會，僞七九兩師，亦由湘邊趕到參加。駐宜豐剿赤軍得訊後，即整隊馳往進擊，匪軍竟頑強抵抗，激戰八小時。剿赤軍卒將匪之陣地擊破，將天寶佔領，殘匪向湘鄂邊山中逃竄。是役斃匪數百名，俘數十名，繳槍數十枝。湘贛邊之李明瑞股，近自蓮花入湘之桂東及臨縣。因湘東駐軍猛烈兜剿，乃又由崇義上猶以入贛州，圍攻贛城。幸馬旅早已有備，匪始不得逞，聞已向南流竄信豐一帶。至於騷擾袁河沿岸，出沒新喻峽江分宜等處之劉匪及曾炳春等小股，有槍千餘枝，亦經朱旅痛剿，迭受重創，已無力量。羅霖復於十四日收復遂川，曾潰退蘿林山，李明瑞固守沙地。郭師又於十一日擊潰曾劉李各匪部於丁田，據報是日劉鐵超部一七三團，曾炳春一部，李明瑞一部，及赤衛隊等約三千餘人，槍千餘枝，乘機破壞阜田丁田間電話線後，於十一日拂曉佔踞丁田四面大山，搖旗吶喊，向該部猛攻，勢甚猖獗。激戰至午前九時，我援軍趕到，匪腹背受敵，匪勢不支，向路口赤谷方面竄去，計斃匪三百餘名云。

關於赤匪窮蹙情形，與其罪過一斑，茲將最近所得各節補述於後：

一，南昌十五日電：來省逃難者談：赤匪擄掠婦女，凡姿色稍好者，編爲慰勞隊，供赤匪發洩獸慾，次者編爲縫紉隊，老醜者則編爲洗濯隊。每人均刺紅軍某某第幾隊字樣，除慰勞隊將此項標記刺在外上外，餘均刺在臉上云。

二、南昌十五日行營息：何健呈蔣總司令電云：據王師長東原陽電稱，汪旅昨派徐團至九嶺遊擊，有槍匪六名攜械投誠，據供在譚道源師營兵，去年在江西剿匪被俘，現在匪方無飯吃，每天不吃高粱，就要吃草，又無一文錢用，日夜攀山涉水，苦不堪言，并且三個人不准在一處談話，因此士兵被殺者極多。而匪之內部，近日更大起分化，如黃金洞等處，匪兵謀殺匪首，與當地蘇委械鬥，雙方殺死二百餘名等語，謹轉呈，何健真（十一日）叩。

三、據前敵總指揮部轉報，自首赤匪彭逆德懷部連長劉少炎，供詞如左：一，此次國軍全線，猛力進迫，紅軍大起恐慌，匪兵欲圖脫逃者，日必數十起。惟紅軍對所部監視極嚴，動輒槍殺示衆，對民衆更無論矣。二，國軍開始出動後，朱毛迭令所部匪衆極力抵抗，不准後退，以故迭次掙扎，死亡甚多，接匪方調查統計，原有精華，已損失半，元氣斷喪，實無戰鬥能力，並未有膽識之經驗，聞警即四散。三，現在匪方事權不統一，各自爲政，命令不行，故其內部殊不一致，且各走極端，其最大原因，即爲留贛與竄閩之意見不合；因之各不相顧，近更東西竄退，即其明證也。四，朱毛彭黃項（英）分化最深，各欲謀其自身勢力擴大，故搶獲地方槍械，概據爲已有，瞞不報解。五，赤匪到處焚掠，以打倒土劣爲名，從中勒索強迫民衆，分配赤匪工作，如先鋒隊洗衣隊婦女慰勞隊，違者殺以示衆，故匪區民衆恨之刺骨，專恃刦搶爲活，以致生產銳減，糧食不充，斷難再支持一月以上云。

四、中央日報隨軍記者七月十日通訊略述：日來剿匪軍事佈

。既能聯合作戰，又可以獨立防衛，使匪突圍不得，逃竄不能，而成為鹽中之鼈。匪區克復各地，由黨政委員會派員指導一切，政治黨務之設施，並積極發展民衆自衛之組織，以防止赤匪之再起。似此軍事、政治、黨務，三管齊下，不但剿匪得以順利進展，而且進展以後，均有確實之基礎，永無後患之虞。赤匪集中一點企圖突擊之活動，自四月間一直至現在，已漸由東固，永豐，樂安，河口而移至白舍圩，廣昌，黎川之線。今迭遭國軍之迎頭痛擊，主力已大受損失。

(丙) 赤匪日漸窮蹙：赤匪本分湘、滇，及軍校三大派。當蔣總司令入贛督剿之時，赤匪幹部會秘密集議，討論應付辦法。軍校派主張投誠，雖以附和者少，未能成議，而自動脫離者已日多；湘派首領彭德懷主竄湘，依平瀏殘匪以活動，且匪軍三分之二爲湘人，咸思乘機逃回故里。滇派首領朱德反對，謂贛江水大，難以飛渡，况平瀏殘匪，亦漸被肅清，無可憑藉，不如留贛爲佳。最近匪因於南豐，廣昌，黎川之間，損失甚大，又倡竄往閩浙之議，於是光澤，邵武，建甯，遂慘遭焚殺。然以情勢測之，匪竄閩浙，殊不可能，即使實現，亦不足慮。因第一，沿海居民，既無匪化之民衆以爲其耳目，則易於消滅；第二，赤匪子彈，本風氣較開，受三民主義之陶冶，又爲日已久，一時不易匪化，赤匪極缺乏，如遠竄閩浙，更將不能接濟；第三，匪部多屬湘、滇之輸人，如離開匪巢，則無熟悉之地形可以利用。故此時竄閩浙之力，擊潰其在黎川及廣昌南豐間之主力，並更將進一步直搗匪之老巢南都矣。

五、韓德勤師俘獲赤匪僞二十軍所屬之贛西北路特務團團長

胡樂羣之供詞：胡樂羣，原名胡山典，後改胡樂羣。現年二十七，吉安，塘東村人。於十八年八月加入共黨。因我娘從前向劉秉文借了二十餘吊錢，爲替我討老婆之用。後來本利越積越多，不易償還，他硬要我償還，我還不出，他就逼我加入共黨，一同工作。他那時當紅軍游擊隊司務長。我起初當伙夫，當了五六個月，在安福，分宜交界的地方，後因工作不力，降爲伙夫。特務團有四連，每連約百人，共有二三百枝槍，但多廢槍。特務團的任務爲替北路辦事處放哨及打聽消息。北路辦事處的負責人主席是劉興三，亦是指揮官。政治委員是彭遇勝。我那特務團的政治委員會是曾春萱，特務團的計劃擬向阜田吉安方面發展。當地蘇維埃主席是李道榮，江西省蘇維埃主席是曾山。共黨的好處沒有什麼，壞處倒有幾點：(一)紅軍時常說打倒士劣，殺反革命，而事實上却常無緣無故殺了許多好農民；(二)紅軍所到之處，都瓜分田地，好像於農民有多少利益，其實真正的農民多半因紅軍來而逃避了，所以分得田地的人，都是流氓地痞，爲大家所痛恨的；(三)各鄉村良家女子，稍微好看一點，就被挑選做慰勞隊去慰勞紅軍，一般人都不願意。我進黨的時候，本是被逼的，但一進了紅軍，就不能自由退出，如要退黨，就會被紅軍殺掉。我之被捕來，所以從新喻縣闖小差逃回家來。在路上遇見尹智和，他是要到塘東召集民衆大會，並派年輕婦女去誘惑士兵的，我們二個人同走。到半路上，官兵來了，他逃走了，我就被捕了。我現在的意思要改過自新，幫助革命軍，去殺共產黨。

萬寶山案

萬寶山韓人佔種案，竟以日人挑撥韓奴，釀成韓地屠殺華僑慘劇。此事足以暴露日人野蠻之兇焰，與其處心積慮圖奪我東北之黑幕。不特國人有所難忍，即各友邦亦多不直日本之所爲。所願國人一致奮起，再接再厲，督促外交當局嚴重交涉，以挽國權也。茲將一週來各方情形，略述於次：

▲案情真相：關於本案真相，長春市政籌備處長周玉柄曾有電致外部報告，茲錄原電於次：此案於六月八日，雙方派人會查。本處曾於十一日函達日領，水道計劃，核於法律事實，均不可行，不妨由該韓人等改種旱稻，或由原招致人郝永德賠償損害，以資完結。旋據聲稱，該地不宜旱稻，意在仍種水田。十六日夜違約，再派日警暗中掩護工作。二十四日更正式聲明，試種無損害再定。節經抗議，悍然不顧，激令農民，於七月一日聚衆填溝。日領竟派機關槍警官，於各邊放槍射擊。即日由處正式抗議，要求彼方懲處肇事警官，並將派去警官，即日盡數撤回。至各當事者間糾紛，商請一俟各當事者提出請求，再按法律及條約，公平解決。迭經商洽，十日日領復函，俟我方對彼方堅持確認後，自可撤退等語。特電奉聞，希裁酌核辦爲荷。

又據吉林省府電外部云：本年三月間，縣民郝永德，在萬寶山屯租荒甸四百餘垧，擬招入籍韓民種稻，經縣政府批飭先查契約內容，並未准其立案。距郝永德即擅引無籍韓人約百八十人，蜂擁入境，挖掘深約三丈餘之水道，侵佔民田甚多，且在河中截流築壩，逼水灌入水道，以培植稻苗。附近人民，目覩所有熟地，無故被截兩段，河壩既成，水無宣洩，勢必由水道中漫溢兩岸，數萬畝田地，必遭廢棄，遂向縣政府請速制止。旋經縣府切諭

民衆，聽候政府核辦，勿輕啓事端，一面復派警前往彈壓。不意華警甫到，長春日領已派日警干涉。韓人恃此，頑抗更甚。日領復電駐遼日本總領事，向吉林省府提商，結果，雙方撤警再議。縣警嗣即撤回，日警越二日始退。旋縣當局復與長春日領約定韓人廳先停工，俟雙方會查真相後，擬具辦法知照日領。距日領對我方回復，擬毀農田停作河壩等條件，完全拒絕，並令便衣日警數十人，攜帶機關槍，前往佔踞民房，託言護視工作，遂有本月一日民衆三四百人，多持鋤鋤頭等韓人所謂之水道。日警遂向民衆開槍，致傷前往彈壓之華警二人。紛擾兩日，幸雙方未有死亡，而日方反謂華警暗助民衆，禁止再來，一面增加日警，故現尙未得到相當解決云。

▲野心暴露：萬寶山案發生後，二三兩日，日本軍警陸續開往聲援，計共五百名。連同日前開到萬寶山之軍警，共七百餘名。現在分屯稻田區域及鎮街內外。市政處長兼外署長周玉柄，縣長馬仲援特派保衛總隊長唐玉衡，公安局長魯錦，共率警團三百五六十名，馳往保護被害華民。乃四日早九時許，日方又派出陸軍四五十名。日軍欲赴各村搜集填溝農人槍械，因我警團集中監視，及據理拒絕，刻已無形打消。惟中日軍警，分駐稻田區域及萬寶山鎮等處，已成對抗形勢。據云，非此案終結，奉到命令，決不撤退。華民如再聚衆填溝，即以武力處置云云。據居長春之人，三日開萬寶山鮮農後援會，計到日本朝鮮人百四十名，當場議決案件甚多，內容頗祕密。是日關東廳警務局亦電令公主嶺開原四平街鐵嶺各沿線之日本警察署，限於最短期內各抽精銳十名，增援長春，並赴萬寶山實行參加。又頭道溝駐紮之日本守備隊，亦奉日領電令，整裝待命，決於最短期內開赴萬寶山。

又聞有日警一部侵入馬嘴口王賀馬三姓民宅，利用所挖水溝，築成二里長之戰壕，向民村架機關槍機關砲。水溝兩旁，埋炸彈地雷以傳書鴿與領館兵營通信。另以警服數十件，令鮮人着穿，向村民示威，夜則放哨數里。鮮人在日警保護之下，砍伐民房柳枝，及以麻袋盛土，在河內築壘，已高丈餘。上游水勢日深，距馬嘴口二十里之江橋處，本可涉渡，現兩岸交通已斷絕。馬嘴口船渡為日方佔據，交通亦斷。附近各村民戶多遷避，未逃者家家白晝閨戶不外出云云。

又訊：長日領田代，已奉關東長官之命，遇必要時予以任意動員之處置。因日方對此案，抱有莫大之野心，藉口保護韓僑，實有鵠巢鳩佔之意，故自此案發生，日方又不惜犧牲公理，強詞辯護，一方對我官廳用延宕手段，一方對鮮人暗中極力贊助。在該地之日警，聲稱保護韓人，而實則暗中策其工作。在種稻韓人因中國民氣激昂，堅持反對，本有放棄之意，惟日方從旁監視，不令放棄，故日前運去稻種，因無車拉運，日警乃令各韓人肩負三十里，不勝負重之苦，輒遭日警鞭打，韓人飲泣受之。即挖溝之工人，亦僅日與二餐工資二毛而已，其苦不可勝言，每欲求去，日人輒不許，處於進退維谷之間，亡國之民，亦屬可憐云。即此足見日人野心之一斑矣！

▲交涉經過：此案發生，駐長日本領事田代氏，即接到我方市政處長周玉炳兩函，提出交涉。田代對該函初置不答，最後始于七月二日覆以一函，強詞奪理。謂關於三姓堡農場問題，貴國農民暴行前雖通告貴方，迄無鎮壓暴民之意向，而以保護鮮農，不得不派遣相當之警察。然據續報，有貴國農民百名，遂行破壞堤壩工事，並填塞水溝，當經我方前派之警察，為避免雙方衝

突起見，而制止鮮農之對抗的行動。我方警察遇不得已時，不能不講自衛之手段云云。周以未得要領，且繼續築戰壕建兵舍，作軍事準備。復又提出三次嚴重抗議，原文略云：連日迭據報告，現時貴方派往日警強佔民房多處及伊通河渡船，妨害附近農民耕作，及往來交通，並對沿岸農民柳林，任意刈割，作為壘塹之用。隨意挖掘戰壕，埋藏炸彈地雷，等事，不一而足。以民事上之法律問題，根本上已不成立，而貴方意欲以武力為後盾，實行暴行脅迫之行為，而貴領事乃竟公然為此事，不法行為之主動者，良深遺憾。且此次萬寶山事件，貴方不肯遵循正軌解決，進而欲以朝鮮地方排斥所在華人，為要脅之手段，波流所及，其結果勢必引起東省地方排斥所在鮮人之反响。在朝鮮地方華人，多不過數萬，在東省地方鮮人，實際且達百萬，兩相排斥，何方所損為多，此不可不長思者。且貴領事命令派設機關槍警官隊，不過欲威脅農民，使其屈受不法之侵害。以機關槍而侵害農民固有合法之主權，此正如盜匪式之不法行為，其結果斷不能得法律上安全保障之根據。在農民心理以數百成羣之胡子，暫受脅迫而終，且自然遠離，彼輩蓋見之慣而計之審矣，而何有屈服之可言也。如貴方始終不悟：自有最後解決，否則即日將警官隊，悉數撤退，對於本案事件，依據法律條理，為公平正當之解決，高瞻遠矚，以謀在東省各處，現在鮮人根本之安全，而必為激成反動日加擴大之舉，則所有發生一切糾紛枝節，以及敵方地主農民所受損失，惟有由貴方查照敵方歷次正式嚴重聲明，擔負完全責任而已云。乃日領田代，不惟置之不理，竟越出長春當局，而由奉天林總領直接向張作相交涉。據訊，張對林答稱長春交涉，華方無不合處，希日方負責，林領無法而去，張氏八日抵津時，曾有關於此

事之談話，謂：予曾晤及林總領事，責以外交官不應失信，我方警察撤後，何以易以便衣警察。彼稱最近奉外務省令，以近來中韓人，亦引為憾事。予謂予向主和平，排韓絕無其事。萬寶山事件，尤非排韓，否則韓僑在吉林省入籍與不入籍共六十萬人，何以均能安居，而獨萬寶山之一二百韓人，不見容於民衆。該處稻田非不可種，惟須經中國政府許可，且不能強佔民地。試思假令華人在貴國引水種稻，且強佔民地挖掘水道，貴國作何感想。林氏無言可答云。最近日方擬在吉林由石射吉林總領事，與吉林省交涉委員作具體交涉。一方由林瀋陽總領事與瀋當局張作相減式毅對於滿洲鮮人問題進行基礎交涉。待張學良回瀋，再對於在滿朝鮮人問題作總括的根本解決。據十五日瀋電：日領林之治郎，十三日下午謁張作相會提出（甲）賠償韓僑損失，（乙）請張准繼續耕種，（丙）允許韓人雜居，張均嚴詞駁覆，又聞日方所提要求，爲（一）賠償萬寶山事件損失，（二）保障萬寶山鮮人生命財產，（三）鮮人在吉林省可自由居住，（四）萬寶山水田，自來年種稻等。無禮實甚。現我外部對萬寶山案，以該省呈報抄來該案文件，僅爲第一批，至最近出事後交涉經過，尙未詳報，故此案在外部立場，只訓示該省以交涉大綱，而一切交涉情形，由地方長官辦理，惟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至關於鮮民已入中國國籍，而日本仍不准其脫離日本國籍之二重國籍問題，爲解決中日懸案間之重要事件，久爲留心滿蒙交涉者所注意。外部對該項問題將於交涉萬寶山案時，提出討論。又日總領林久治郎，十五日再訪張作相，對萬寶山案，作正式談話，交換雙方意見。張首聲明日方須撤萬寶山

日警，林允即電撤不知是否仍出敷衍手段。至交涉途徑，決先在地方談判，我方派哈爾濱特派員鍾毓，與駐長日領石射折衝，已急電調鍾來瀋，石射亦可準期到達，談判不遠云。

▲外報批評：密勒評論報云：日政府移植其本國人民於滿洲之企圖，已告失敗，而不爲所沮。今之顯然再圖利用韓人，期達此同一目的。近數月來，在東省發生種種事件，尤以萬寶山案爲最堪注目，此卽日人圖用韓人移植滿洲之計畫之直接結果也。其始日政府對韓人之移居華境，不甚注意，故與華當局少所交涉，韓人入華籍者以數千計，與由山東移往東省之數百萬華農民，頗能相安。迨至近年，日政府或至少掌握南滿日人企業之日軍閥，漸注意韓人，強迫彼等在日領署註冊，禁止彼等納稅於中國官廳，並獎勵彼等反抗中國官廳之任何干涉。每值華韓人間一有騷竝，日方立派軍隊，從事「保護」。苟韓人因中韓間衝突而遭任何損失，日方爲之提出賠償要求，其結果則造成一種緊張形勢，大有引起確實戰事之可能云。

日韓人慘殺華僑案

因萬案而引起之韓奴暴動，無譏韓奴，甘爲驅遣，至不惜與敵爲友，殘殺素與同情睦誼之中國國民，此事在各地明達愛國之韓人已紛紛通電闡其謬妄，以求我國人之諒解。然國人之因此而蒙重大之犧牲，對茲陰謀煽動主謀暴動之日人，豈能忽視。茲將近日所得各地暴動情形，日人指使事實，大韓國民之聲辯，與各國人士之公評，分述於後：

▲暴動迄未終止。鴨綠江周圍各處十二日某處尚有韓人三十名，攻擊華農四十名。華人傷六名，平壤警察已開始拘捕參與近今暴動之韓人，現拘獲者共有二百名。在日本內地韓人聲

毆華僑事件，時有所聞。日政府對於韓人之暴行，並不加以取締。本月十日下午九時，寓於東京附近之富山市華僑方仁利家中，忽被韓人持鐵棍等兇器，破窗而入，將家具完全破壞，並將方等擊傷。十一時許又有韓人五六名，復來行兇，方姓一夜被襲擊二次，一切破壞無餘。幸於第二次行暴時，有日警十餘趕到，捕去韓人一名，現押於富山署內，韓人名金伯父，業土工云。

又訊：大阪金澤神戶，均已發生韓人毆擊華僑事實，日本地方政府，雖表示對華僑極力保護，然對韓人之舉動，則置若罔聞。故本月七日夜半，大阪府近郊之金澤地方，有華僑經營之理髮兩處，竟被附近之韓民二十三人闖入，各持棍棒等武器。華僑致被毆傷十一人，中有二名，生命瀕危，暴徒並將家屋及器具，完全破壞。又八日夜十一時，居住大阪東淀川區莊中通之華僑張國順家中，亦被韓人十餘將門窗用石擊碎而入，用棍棒等將張毆倒於地，器具完全損壞，並劫財物而去。聞張有性命之虞。韓人於街路上毆擊華人之事，亦迭次發生。日人於事實上對華僑確不能保護、現居日本內地之韓民不下三十萬，屠殺華人之事，不難一觸即發，如國民政府不速設法切實保僑，則留日華僑，恐與留韓華僑遭同樣之慘禍云。

又六日下午新義州，（與安東只一江之隔，）韓民亦突然暴動，向華民尋仇，搶掠華商。該處日警，雖出制止，迄未收效。惟年富力強之華僑，連夜渡江，得以逃回安東，然已赤手空空，一切財物，存亡不保。駐新義州中國領事，亦即渡江暫避風頭。及至七日晨，行動益烈，各持木棒或巨石，一剎那間，將新義州鎮沙隆等，全部木石齊飛，窗門折壞，內部財帛，搶劫一空。我國領

館，至是亦遭搗毀，結果我義州全部華人房屋財產，損失無數，共計華商三百餘家。自晨（七日）至午後八時止，共逃歸僑胞約三千人，無不滿懷怨氣，相對痛哭。與本市有聯號或親朋者，均相率來投，無處投依者，則由官府保護，借地收容，並由公安局施予粥飯，以維殘生云。

又九日路透電：朝鮮釜山之局勢，似仍緊急中，韓人曾在街道中衝突若干次。今日清晨，韓人九百名乘警察人少之機，攻擊釜山對面牧島之中國正頭店與飲食肆，搗碎該肆之用具，並將正頭悉擲路中。又訊，駐釜山領事館十日午有一鮮人自稱華籍，身懷利刃，闖入館內。經日拳師協警捕獲。據該鮮人自稱，係來行刺洩憤，現已押解警署。此事領事陳祖品業有兩電報告外部云。

▲日人指使確證：五日仁川華商會電：仁川之變，日警陽示保護，陰實放縱，每尾隨暴民之後，俟其暴行已過，始假意驅逐。

又八日東京特信云：自萬寶山事件發生後，日本朝野，故意張大其辭，宣傳我國排斥鮮民，報紙上用大字登載萬寶山傳來之消息，以喚起鮮日人民之注意。幣原外相，亦發表意見，謂因萬案恐有不幸之局面發生，恐演第二次濟南事件，以示其政府之態度。各地鮮民慘殺華僑之事，乃因之發生云。又被難回國僑胞報告書中有云：此次鮮人之暴動，確係日報預先鼓動，並領導其行爲。觀其論調，顯然可見。據日報登載暴動事件，已有三百餘件，而對於各處打死之華僑，該報絕不登載，填埋溝壑，不得而知，殊深痛悼。又謂：此次鮮人之暴動，確係被動，內實含有一種政策。觀其近日在東三省佈置可知。又北平九日專電：朝鮮師大教授葛長治來平談，朝鮮慘殺華僑，純係受日人煽動，日人藉

萬寶山事，挑撥鮮民，每日造謠，出號外七八次之多，故意擴大，驚詞聳聽。又八日上海專電：韓臨時政府在滬發表聲明書，對慘殺華僑案，聲明係日人變裝溷跡韓民中，慘殺華人。並謂假借萬寶山案乘機佔領哈長鐵道云。又大連九日世界社電云：昨有由朝鮮避亂歸國之華僑到此，談韓人排華風潮頗詳，萬寶山案發生後，日人各報大肆虛偽宣傳，捏造韓僑被東北官廳壓迫之種種情形，意在挑撥中韓感情，從中取利。四日朝，仁川各日文報忽登萬寶山韓農被華農屠殺，東北當局下令驅逐韓僑之訊，大書特書萬寶山韓農被華農屠殺，東北當局下令驅逐韓僑之訊，大書特書，韓人見之，大為驚惶。四日夕韓人開市民大會，討論韓僑被迫問題。從來日當局嚴禁韓人開會，至於羣衆大會，尤為嚴禁，是夕特為允許。無知韓人，大為憤激，成羣作隊，至華人區示威，日警旁觀，不加制止。示威羣衆至仁川華商附近，擲石破壞，商店前門，與商會內華人開始衝突，韓人遂大舉襲擊各華商，其勢甚猛。日警署派警察巡行於羣衆遊行之左右，對於襲擊華商，事前確有預防之可能，而日人放任之。韓人知識階級團體有印發傳單勸羣衆勿暴動者，日警則阻止其散發。青年會會館由日警嚴重防守，日人之別用心，可想而知。

又朝鮮京城特派員十二日快信，平壤暴動日軍警坐觀不救，華僑死二百十六人，傷男女老幼五百餘名，甚至剖腹剜眼，心肝塗地，婦孺亦不免，割耳者更多，新舊華商市街全滅，商店貨物均被撕破。張總領事聞訊，即赴朝鮮警務局嚴詞責問，謂暴動未發生前，早已請貴局注意，並請通令上武裝，如早上武裝，何至如此。又鎮南浦徐領事，六日赴平壤調查，到車站時，日警不使下車，與之辯論，亦不聽。傍晚鎮南浦鮮人大暴動，包圍領館，斯時館內已收容僑民千餘，幸賴該處英美等國僑民，早得報告，實

地觀察，日警以體面攸關，始上武裝驅散，其預定之焚燒計劃，未能實現。又十五日青島專電：此間平壤被難華僑言肇事之日，日警通知華僑謂：韓人將暴動，晚八時不許出門。直至夜十時，竟有日警率領韓人挨戶搜查，逢人便打，遇小孩用手持兩腿，劈為兩半，或拘死，房屋則蘸油焚燒。因日警協助行兇，韓人更殘暴，死亡難以計數。現受脅傷及有知識者，日人禁止外出，彼等因係農民，故放行云。又據某外交家對記者談話云：據最近外國通訊社之報告，華僑死傷者已在千人以上，前途形勢，愈演愈烈。日方在表面上雖派隊彈壓，骨子裏實為保護韓民作舉行。試觀韓民根據市政地圖搜索華僑，此種地圖，非官廳供給，將往誰取。若輩上下聯絡，其唯一目的，祇望案情擴大，而後有反應推賴之機會。以故各地韓民，紛紛遙應，結隊伍，持兇器，盡量施展其屠殺搗毀之毒腕。如果日方真有消弭之意，旦夕可平，緣何學經數日，形勢轉惡！再觀鴨原外相三日之謬論，益足以證明內應外合之手段，其為蓄意尋釁，昭然若揭云。

▲韓國人民之聲辯

宣言大意謂：近日報載因萬寶山事件，敵國內無知民衆，殺傷華僑，生命財產，被害者甚多云、不勝驚愕。噫！中韓兩民族，地

理上，文化上，曾有歷史的世誼，今在東亞革命進展中，處於唇亡齒寒之地位，同一敵人之下有共存共榮之關係，世界人士所共認。故吾韓國國民，深信在二十世紀太平洋政治進化當中，最親愛的朋友，惟為中國民族，握手親善猶不暇，何反互相殘害乎？此次事件，必是日本帝國主義者，有組織的陰謀。日本帝國主義者，利用東省華人驅逐韓僑，及萬寶山事件發生之機會，策動不良鮮人流氓等激起排華運動，並且日本的流氓不良份子變裝鮮服

，混入華衆，屠殺華僑，以致不祥事擴大。吾人分析這次事變，日本帝國主義者有三種作用：第一，近年以來，中韓兩民族親善合作，要作革命的聯合戰線，日本帝國主義者大起恐慌，常欲謀挑撥離間中韓民族合作，企圖破壞中韓民族聯合戰線。第二，日本政府，欲積極進行滿蒙政策，故意出事藉端。第三，鑿起大擾亂，藉口治安，增兵於韓國滿洲，以武力澈底實行積極政策。吾人忍耐鎮靖，勿墮日人奸計，準備最後勝利！敝會以十二萬分的誠意，慰勞被害華僑兄弟姊妹，并表謝意於中華民國國民云。

二，中央社朝鮮漢城十二日來電云：中國國民黨中央通訊社轉中國全體國民均鑒。貴國旅韓僑民，橫被蹂躪，至深歉仄，凡此情形，殊非出自韓人本懷，所望今後中韓兩方切實合作，以謀善後，並助中國新聞界轉請國民政府根據中韓前此邦交，處理東省韓僑事變，特電奉慰，漢城全韓民衆團體聯合大會叩。

又外部九日曾接平壤十五個工商團體聯合辦事處來電，表示非常歉意，並希望諒解其中之複雜情形云云。（編者按複雜情形四字極堪玩味，意者鮮人對此事件，有難言之隱也。）

三，又韓京各界聯合會，最近該會又發表朝鮮文之聲明書一件，譯文如次：

各界所屬署名人等，對於以萬寶山事件為導火線，而在仁川京城平壤等地發生之對中國人民不祥事件，誠心誠意的深表歉意，並聲明發生不祥事件，決非朝鮮民族全體的意思。歷史的地理的文化的經濟的俱有最密切關係之境域（韓）漢土兩民族，確信處於現在將來維持密切的友誼互相扶掖之必然的境遇，此次全然偶然的不祥事件，自信必造成增進兩民族意識的親善之機會。且深信中國民族，必能了解朝鮮民族之真意，速為忘記此次不祥之事

，並且拋棄對在滿百萬朝鮮人之過去疑惑與扞隔的感情，以圖一掃，使兩族友誼發生扞隔之素因，再進而懇望將僑滿朝鮮同胞問題，圖合理的解決。最後吾等所加一層悲悼者，使吾等最親愛之善隣同胞，在我境內慘遭不幸於我同胞之手；同時祝願該善隣同胞，早速照舊，各安其業，享受幸福的繁榮的生活。一九三一年七月八日各界聯合協議會，（通訊處朝鮮京城中央基督教青年會館內）姜友，金季洙，金美理士，金炳魯等。

四，朝鮮安南印度在滬黨人，亦曾發同情我國旅鮮僑胞遭難事之宣言，原文如次，中國國民均鑒，亞細亞弱小民族，正在努力聯合之際，而突有鮮人大規模，慘殺華僑之舉，此不幸事件，實為亘古所未有，世界所駭聞。鮮人雖愚，亦決不以革命根據地之中華僑胞，而予殺害以自絕生路。此種壓迫下暴動之主使者，雖具百喙，其何能辭。吾弱小民族處於積威之下，所引為唯一之救星者，厥為中華，帝國主義者，因懷此項聯合之實現，乃以惡毒殘忍之手段，而釀成此次事變，既可以遂其侵略滿蒙之野心，復足以破壞弱小民族之結合，居心之毒，於此可見。苟中華當局，不即予以嚴重之解決，則法可唆使越人，英可以強壓印人，作此自相殘殺之舉。同人等本總理革命之精神，謀世界弱小民族之團結，除通電各本國民衆外，特再揭露其陰謀，尚望同仇敵愾，同盟會是也。幸同叩。

五，國民新聞社接檀香山楊裕昌博士及李文松君（均譯音）代該處韓僑發來專電如下：此間韓僑，今日舉行大會，議決以下列宣言，請貴社代為傳播。吾韓人對於中華人民，絕無讐念。此種謠言，全出日人之宣傳，以期掩人耳目，施其陰謀。日本蓄志

增兵韓滿，驅逐在韓華人，以離間中韓人民傳統之友交，吾韓人深知日人宣傳之惡意，故特請中華同志將此電文廣為傳播，吾人今後當仍協力以抗此公敵也。

六，以哈爾濱為中心之黑龍江僑居鮮人，十一日開代表會議，以此次在朝鮮發生殺害華人暴動事件，為極非文明的行為。對於被害華人，不勝同情。決議由鮮人募集捐款，賄被華者及其遺族，旋即着手實行云。

▲各國人士之公評：十一日南京專電：英美方面得朝鮮報告，謂截至十日夕止，各城華僑被慘殺約二百人，受傷者倍之。日方報告數目，被殺亦將百人。事前日警吏不無懲惡，但事態重大時，曾有彈壓遏止之舉動。又日所僱之巡查補助，大都為韓人，確有助暴之跡。此次事變之責任，日官吏已自認過。惟關連於萬寶山案，將來是否分別交涉，兩國間將有爭點。列國甚憤鮮人之野蠻，同時又悲慘中國之遭遇云。

又關於朝鮮排華暴動，神戶英人楊格所辦理之日本紀錄日報（Japan Chioi Cle）於本月九日社評內嚴斥日本當局事前防範不力，難辭縱禍之嫌，茲特節譯如次：朝鮮各地，因滿洲中韓衝突，發生排華暴動，據官方報告，華人慘死者九十一人，受傷者約有三倍，然確數當不止此。平壤暴動最為兇烈，華人在街道上被擊斃者數十人。日方報告狡稱日警無力制止，似即此可以卸責。雖云暴動，起因含有報復性質，如日警能嚴密防備，決不有如此慘酷之屠殺，此係不可諱飾之事實也。當星期五（三日）暴動醞釀之際，朝鮮各處謠言繁興。已呈險惡之徵象。最可注意者，則平壤城內與華僑雜居之人，事前已遷移他處。星期六日平壤漢城濟物浦元山等處，果發生仇華暴動。是晨中國駐韓總領事

，親赴總督署要求設法保護華僑，并警告日當局以暴亂有蔓延之勢，漢城中華總商會亦致同樣警告。惟日本官吏，均漠然置之，毫不加緊戒備。星期六晚，平壤發生劇烈暴亂二十四小時內，華人死傷者甚多，日當局事前既受華領之警告，而不知加緊防範，若非太無知識，即屬重大失職。日本官吏此處最大之錯誤，事可分二點：當星期五晚間，暴動初起，日警如採取嚴厲辦法，宣告戒嚴，禁止韓人集會，或可弭禍於未然。凡此數端，日人皆不施行，此其一也。這星期日暴動勢蔓延，日警確無能力彈壓，當時唯一辦法，即派遣軍隊武力解散暴徒，捨此以外，無法足以挽救危局。然內務省一味徘徊觀望，截止星期一止，尙認無派遣軍隊之必要，此其二也。同時中國之萬寶山，日軍早已竝然蒞止，不惜以武力威嚇中國農民，日當局對此絲毫不疑慮。朝鮮暴徒斷非武力所不能彈壓，如平壤之日軍，祇須開放空槍數響，數百暴民頓時分散，此為事後之明證也。據云：外務省此刻採取態度，係一方表示願意賠償撫金，一方強認暴動為地方性質，不足視作外交問題。但吾人誠難了解，外務省將如何制止中國，認此屠殺為外交上重大之事件。倘中日易地而處，中國具有日本之武力，則反鬪不知將如何激烈。日人每遇日僑在華被害，則極力宣揚中國無力保障生命財產之安全，高唱共管主義，今華僑在日本境內慘受屠殺，日當軸因圖卸責，竟公然自認無力制止，其言足信與否，確是重大疑問，然吾人推想若因朝鮮排華於滿洲一帶，引起中日擾紛、日陸軍省當不厭聞之。以素稱文明之日本當知自身所蒙之恥辱。自中國拳匪亂後，此次朝鮮暴動，實屬空前未有之事。即就華人排外運動過去中，亦難尋獲具有同等性質者。蓋華人之仇外係因彼輩深信素被外人壓迫所致，且彼輩攻擊之對方，亦僅限

於外人中負有直接責任者。此次朝鮮暴動，日人意欲藉口滿洲當局，壓迫韓人移罪於中國。然滿洲中韓問題真相未明，不容遽斷，且萬寶山之農民不外有搗毀韓人稻田之舉動，絕無蓄意仇殺。無論日方官吏如何文過飾非，斷難一手遮蔽天下。關於朝鮮事件，日方如否認防範失當，則無殊暗中縱禦也。

國際要聞

德國金

胡佛計畫告成之歡迎未畢，而德國更新之憂患已隨之而俱來，政界方面尤感憂形於色，

融風潮

現因國家經濟之困迫，白魯塞內閣之運命，復呈危險之象，推原其故，實由法國加入國際團體，協助德國經濟地位之條件，過於苛酷所致。德當局有鑒於此，故於本月九日派國家銀行總裁路德博士赴英，向英倫銀行提議借款五千萬磅，而後再赴巴黎及巴塞爾。目的在接洽大借款，其數額將近十五萬馬克之譜。因德國本月內須有大宗付出，而上星期接濟國家銀行之一萬萬元，又將於本月十五日到期，兩政府發出緊要命令，承認此舉有效，但此數猶不敷用，僅僅穩固德國借款五千萬磅事，而後再赴巴黎及巴塞爾。目的在接洽大借款，其數額將近十五萬馬克之譜。因德國本月內須有大宗付出，而上星期接濟國家銀行之一萬萬元，又將於本月十五日到期，兩政府發出緊要命令，承認此舉有效，但此數猶不敷用，僅僅穩固

在政治方面，要求放棄德奧稅約計劃及取消第二艘袖珍戰鬥艦建造費預算，在經濟方面，則要求德國首先保證胡佛計畫內所省之款祇使用於嚴格的經濟用途，第二，德國應同意終止德法現行商約，第三德意志銀行對於放款應更嚴加限制，現德國輿論對此非常憤慨，各報一致指為法國欲重創德人之企圖，故德內閣自十一日午後起，幾無時不在集議中，同時政府賠償委員會國家銀行董事部及各重要銀行家亦集商辦法，且有加入內閣會議者，政府決計不服從法國所提出停造戰艦及廢除奧德關稅同盟之要求，並指此要求如惡劣之嚇詐，政府覺多數人民必贊成政府此舉，甯願遭辭職，而不接受法國要求。自十二日以後，國民銀行已聲明被迫停付，因政府恐各銀行將發生提现風潮，故其他大銀行亦均宣言暫時停業。人心益感恐慌。十三日德總統興登堡，特頒緊急命令，着全國各銀行與儲蓄銀行及郵匯支行，於星期二三休業，并授權政府，遇必要時得宣告銀行休業，惟在此休業期內，德意志銀行(國家銀行)及其支行，仍照常營業，蓋自達姆斯台特國民銀行停業消息發表，行杜塞爾道夫銀行宣告停止付款十四天，一時全國人心更形驚震，紛向各銀行提取存款，柯洛業市更發生擠提存款者，准提二百馬克，五千馬克存款者，准最大付款，以一千馬克為限，今正為此大借款，路氏九日抵英後即偕英國銀行總理羅門氏連袂赴法。十日與法國銀行界要人會商頗久，結果不美滿。因法政府對德之加入國際團體，須以政治上讓步為條件。路氏即於十一日返柏林，立赴總理官邸報告在英法接洽借款情形，德政府即於當日召集國議院，路德亦列席詳細報告，至其內容，官廳尚未發表，據聞法國要求德國在政治與經濟上讓步作為接濟款項交換條件，

德國事，德國派國家銀行總裁路德氏參加談判。是日夜半，德內閣接巴塞爾消息稱，國際清債銀行之行政會，已決定盡力設法援助德國家銀行，此項決議，係終日會議之結果，法代表在會議時抨擊過去十年中德國理財方法，並主張以切實的政治上與財政上擔保作援助之代價，散會時，發出公報如下，文曰：「德國家銀行總裁路德博士報告德國現狀，及德國雖因提取短期債款，致起恐慌，然其經濟與預算地位尚堪滿意之性質，行政會已加以研究，茲認目前有資助德國之必要，故聲明準備共同工作，而以中央銀行所有之各種方法援助」，聞國際清算銀行已決定將七月十六應從德國領受之債還額一億美金延期，並認可新借款五千萬美金，其救濟德國則以下列二方法行之，（一）對德聯邦銀行三個月間再貼現一億美金之信用制度，（二）與關係國政府協力用所有方法救濟德國財政之危機，自此項消息傳到德國後，德政府一時頗抱樂觀，衆料此數日內困難定可消釋。但此種樂觀轉瞬即逝，蓋以與國際清債銀行談判借款事之國家銀行總裁路德博士迄未有所獲也，德政府仍不準備以法國所索之價收買借款，故現籌議對內之嚴峻辦法，大約明日將發表緊急命令，現有甚可注意之建議，此幣不需金準備，而國家銀行仍儲有此幣約十萬萬枚，或可暫救目前困難。據七月十五日柏林消息，德政府將發行新幣之謠，今已由財政界證實。新幣為一種新馬克鈔票，專在國內使用，並無現金準備，而以國家全部資產為理論上之担保，此舉在幣制上固不免帶有革命性質，但為救急唯一方法，故德政府決定施行，至此項緊急命令發表後，財政危局是否立可復原尚難逆料云。

停 軍 與 縮 債

英國首相麥克唐納氏所召集之楊格計劃簽字國專家會議，原擬於前星期杪舉行。嗣因法國之請，展緩一星期，定七月十七日在倫敦開幕。由各國專家解決德賠款內應徵貨物問題，及實施胡佛計劃上發生之其他事項。刻英外部已發出正式邀請書，分致日，美，法，意，比，德等六國，請派代表出席七月十七日之倫敦國際會議，俾能通盤調整胡佛計劃與楊格計劃。同時英外部并致函巴塞爾之國際清債銀行，聲明大不列顛，北愛爾蘭，澳大利亞，加拿大，新西蘭，南非洲及印度，已決定不索取七月十五到期之有條件及無條件賠款，依照胡佛總統提議，立紓德國目前困難云云。現美國國務院已發表聲明，謂對英相決定召集國際會議，以考慮胡佛總統停付戰債計劃之實施問題，表示熱誠感謝。同時聲稱，目前最難關之法美談判已告成立，此案已確可見諸實施。故美政府現擬對於世界軍縮問題積極工作。據華盛頓方面正式表示：美總統胡佛擬將促進軍縮與停付戰債計劃兩項工作同時並進，此次國務卿史汀生之赴歐，即為此故。頃美聯社向日內瓦巴黎羅馬柏林倫敦等處探詢各國態度，似此舉可以獲得最有利的響應，各方面咸謂在過去兩星期間，胡佛總統業已轉換歐洲軍縮空氣，明年日內瓦之軍縮大會之形勢，因之大有進步，蓋以賠款之停付，有若干國家預算上收入既減，或將被迫減少，或至少緩其海軍造艦程序與陸地軍備之擴充云。

意法西黨

據意大利法西斯黨總部發表，該黨現有成人黨員一百三十萬三千五百三十三名，再加青年黨員，合計三百〇二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名，依此推算，即意國人口每十四人中有一法西斯

希主義者，最近該黨曾行改組，有黨員約十萬名，因對法西斯蒂之傾向不甚鮮明，開除黨籍，依照新殞條例，凡欲入黨者必須先經過青年法西斯蒂組織，並證明其有得為完全黨員之資格，始許入黨，現有黨員數依正式宣布如左：

- | | |
|-----------------|---------|
| 一、男黨員 | 六六一·三八六 |
| 二、女黨員 | 一〇四·八〇四 |
| 三、青年女黨員（十八至念二歲） | 二六·七二九 |
| 四、大學生黨員 | 三〇·八〇三 |

五、男青年戰鬥團員

四七九·五五一

法西斯蒂的青年組織為法西斯蒂黨員之養成所，共有四種組織，男女各二，會員現有逐漸增加之勢，其會員數每月公表一次，以與上月及上年之數比較，據六月一日發表之數，加入之青年共有一百七十一萬八千四百三十四名，比五月一日增十一萬三千八百十八名，本年十月念八日為法西斯蒂黨進迫羅馬之十週紀念，將舉行盛大之祝典，該黨正在積極籌備擬開一大展覽會，十月念七號開幕，繼續至明年三月念三號為止云。

總理遺教表解彙刊再版啓事

本刊是將總理遺教表解，彙刊成冊。其內容：關於主義者，有三民主義表解及民生哲學系統表解兩種；關於方略者，有心理建設表解，物質建設表解，——內分實業計劃表解二幅，建國方略簡明圖一幅——社會建設表解，建國大綱表解及地方自治實行法表解五種；關於特殊問題者，有錢幣革命表解，度量衡表解，黨國旗表解，國曆表解及革命紀念日一覽表五種。本部前印五萬份，早已分發淨盡，而各方函索者，仍紛至沓來。茲再版翻印二萬份，以應各方需要，預約者每拾本收印費半價大洋壹元，（照乙種規定）。再，本部並將上列表解，用對開八十磅道林紙印成散頁，以便張掛，每套四十種，僅收印刷費全價大洋伍角，（照甲種規定）郵運費由本部擔任，預約者逕函出版科接洽可也。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

一週大事記

自七月十日起至七月十六日止

七月十日 星期五

▲國民政府第三次常務會議決議：公佈褒揚條例，任命副司令部行營各處長。

▲班禪抵平。

▲各路赤匪望風潰退，剿匪軍佔領東固、廣昌附近陣地。

▲外部派駐日汪公使赴韓慰問僑胞，駐遼日軍，自由出動，南滿沿線展寬道基強佔民田。

▲日政友會議員自謂韓事日人預知。

▲美國務卿史汀生與意相莫索里尼會見。

▲美國正式接受國聯邀請參加軍縮會。

▲立法院一五〇次會議通過國際貿易局組織法。

▲軍參院軍政兩研究會成立。

▲張桂軍移梧圖粵。

▲德州美槍殺華工王國慶。

▲日政府答覆韓案抗議，表示抱歉，拒絕賠償。

▲國內外同胞紛電抗議萬韓二案，憤慨愈常。

七月十一日 星期六

▲朝鮮境內形勢仍騷亂，僑胞三千餘人返抵煙台，威海，泣訴慘狀。

▲菲烏獨立運動示威遊行者五萬人。

▲德銀行向法借款失敗。

▲漢城韓民衆團體發表書告謂排華非出本懷。

▲法俄通商條約成立。

▲贛匪區縣政府撤消。

▲贛匪窮蹙各路聯絡均斷，東固之匪將東固匪巢焚燬。

▲晉湘徐均告水災。

▲重光進京，所攜覆牒，答覆三點，取巧特甚，我將再提二次抗議。

▲上海及各地民衆開反日援僑大會。

▲我鎮海艦赴韓護僑回國。

▲行政院第三〇次常務會議決議：電令新甘兩省府禁止中法考察團考察，改派錢春祺為郵政總局長。

七月十二日 星期日

▲高等考試開場。

▲赤匪彭德懷黃公略大股被圍，彭已被解決，黃請降。

▲重光抵京到外部面遞日政府覆照，韓人再電聲明韓案非韓人本意。

▲長春日軍竟謂今後演習不再通知我方。

七月十三日 星期一

▲中央一五〇次常務會議決：通過四全代會代表名額，圈定滬市黨部執監委員，派定各軍隊特別黨部委員。

▲赤匪糧絕，內部瓦解，被國軍殲為四段。

▲豫各縣水災。

▲日韓人仇殺華僑案，我對日二次抗議，汪公使抵漢城。

▲中日法權交涉我方提出答案。

▲法總理提議英法美合貸德鉅款。

▲俄法恢復通商。

▲墨西哥禁外國工人入境。

▲韓勦赤左翼軍入廣昌城，右翼軍合圍東固，赤匪一部竄閩，劉盧兩師迎頭堵擊。

▲滬招商政記各公司派輪赴韓援餉。

▲皇姑屯日兵行兇，刺人毆擊。

▲德政府發緊急令，令全國銀行停業，由政府維持債務。

▲西班牙新國會開幕。

七月十四日 星期二

預約加印——「地方自治」通告

1. 內容

本書係彙集 總理關於地方自治之遺教，中央關於地方自治之決議與文告，暨國民政府公佈之地方自治法規，以及與地方自治有關之各種條例辦法而成。全書共二百六十八面，裝成一厚冊。當茲訓政開始，地方自治正在積極進行之時，得此一編，不特對於地方自治理論方面，有切實之指針，即實施方面，亦有具體確實之軌範。凡屬公民，均宜一讀，尤其負責實際指導地方自治之責者，更宜人手一冊。

2. 價目

每十冊大洋貳元正黨部預約加印減收半價大洋壹元正

3. 各級黨部應得份數

省及特別市黨部十份
縣市及特別黨部四份

區黨部一份

海外黨部共二千份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印

選 禁 煙 問 題 錄

禁煙問題

邵元冲

——二十年七月十三日在國府紀念週講演——

各位同志：最近數星期來，有一件值得我們注意的事，就是禁煙問題。因為在數星期前，禁煙委員會有全國禁煙查緝處之設，並呈准行政院，先在江浙等省及武漢各處，設立禁煙查緝處，以便實施逐漸禁絕的計劃。國內各人民團體，以及黨部方面，因為這查緝處表示的態度，很像是實行鴉片公賣，因此都一致積極地起來表示反對。在禁煙委員會方面，也因此舉，目的原在徐圖禁絕煙毒，但辦法係屬初創，深恐辦理仍不妥當，即易抵觸禁煙政策，而發生種種流弊。設果如此，在中央既無從貫澈禁煙政策，在地方也沒有實收禁絕的效果了。因此禁煙委員會，感於民意的傾向，深怕此項辦法，於禁煙前途發生他種流弊，所以上星期已自動呈請行政院，下令撤銷禁煙查緝處的設立，行政院亦已批准，下令撤銷了。這經過想各位都已知道。

我們于此問題之發生，得到一種很大的教訓，就是凡政府方面的決策定計，其能推行盡利與否，就在一般人民對此政策的認成與反對的情形中，可以看出来；同時政府方面，也可藉此看出人民對某問題意見的趨向所在。再者我們政治方面的設施，本來含有試驗的性質，舉辦其一樁事情，在方法容有不妥當處，但是負責的人，若果覺有不妥的情事發生，便應該用很光明的態度，改變過來切實糾正過去的錯誤，仍舊也能夠獲得人民的諒解。

就此次禁煙問題的情形看來，數日前社會上一般人，對於禁煙查緝處的懷疑，真是甚囂塵上，而自行政院撤消查緝處的命令發表以後，社會人民，便又都表示贊成，所以一種政策的能否表現，在社會民衆反映的態度上，立即可以看出。此次禁煙問題，就是一個明顯的事實。本來禁煙問題，在中央早有決定厲行禁絕煙草這四種工作，都須于短期內，積極完成。現在中央對於裁厘的工作，已經實行，關於剿匪剷共的工作，也在積極的進行，不容絲毫搖動。在四中全會中，也會有決議，關於剿共剿匪禁煙政策，既與其他三種工作有同等的重要，故中央猶抱定厲行禁絕的主張，堅持到底，決不會變更的。禁煙委員會方面，對於禁煙政策，當然目的相同，不過辦法上或有一些不同的地方。現在既因社會上的反對，恐於實施上有流弊發生，經已明確變更，這在行政人員光明的態度上，很可以告慰於民衆的。固然在政治上面的設施，人民不是能樣樣有明確的判斷，因為有各方面的觀察不同，或者表示贊成，或者表示反對，也不能說人民對於件件事判斷批評得都很適當，但是這次對於禁煙問題，却舉國一致表示反對，這種嚴重態度的表示，很足以使我們鄭重注意的。因為中國自近百年來，人民所受鴉片流毒的痛苦很深，所以總理在民國十三年時，曾發表其拒毒宣言，內中有說：「……中國之禁煙問題

，與良好之政府問題，有連帶關係，鴉片營業，絕對不能與人民所賦予權力之國民政府兩立」。這樞意思，就是要禁煙問題，完全由政府去負責辦理。又說：「中國之民意，尤其守法安分純潔之民衆，其意見未有不反對鴉片，苟有主張法律准許鴉片營業，或對鴉片之惡勢力表示降服者，即使為一時權宜之計，均為民意之公敵。」又說：「……對鴉片之宣戰，絕對不可妥協，更不可放棄，苟負責之政府機關，為自身之私便，及眼前之利益計，對鴉片下旗息戰，不問久暫，均屬賣國之行為。總之，鴉片之禍害，不論何種行為之降伏，均可謂蔑視國民之良心主張，即以特非法之鴉片為利源之土匪式軍閥言之，亦不敢公然承認鴉片乃正當之營業，對彼等自身之非法行為，亦難逃羞恥與盜竊之良心上責備！……」於此可見 總理對禁煙主張，可謂明決痛惡已極。

又在民國十七年全國禁煙會議開會時，蔣主席演說，亦抱定總理拒毒遺訓，堅決地說：政府必不與鴉片之存在兩立，否則政府信用，就將因之破產，所以政府同人及中央同志，都根據 總理的遺訓，及政府規定的政策，一致奉行决不自行破壞，或有其他作用的。在目前中央財政，固然困難到了萬分，自應設法補救，但補救之法，應當別尋妥當的途徑。譬如鹽稅問題，我們相信在目前可以整理，就可以增加財政上一大宗的收入。固然鹽稅也是出於一般人民的負擔，但比從禁煙方面取費者，總要好。因為鹽稅的整理，還不至害民生害種族害民族生命；而用禁煙方法增加收入的手段，確於國家人民的命運，民族將來的生命，有無上的危害。行政人員，如果不計利害不擇手段，不啻把過去已有的革命精神與革命光榮，自己來完全摧毀無遺了。這不但是全國人民不願望其發生，即中央同志與政府同人，也都不忍其發見的，

現在我們為要貫澈政府的確定政策，與黨的主義起見，以後不但 是中央同志，大家要一致負起這個責任；同時，即各地方行政人員，也是要負這個責任，一方面積極的從事建設，一方面消極的為民除害，所謂積極的建設，就是發展國民的生計，綿永民族的生命；如果禁煙的問題沒有徹底的決心，這個建設的基礎，就永遠建立不起來，那末無論政治上經濟上教育上，都沒有方法發展的。即雖發展，也是空的；消極方面就是要為民除害，如禁煙要徹底禁絕，剿匪亦要徹底做到，以造成安定地方，恢復秩序的基礎。現在亦匪與鴉片這兩件事，禍國最甚，在最近期間以內，我們應根據中央決定，對剿匪禁煙兩事，應以同樣之努力，積極剷除之，以建立我國家的精神，並保障民族的生命。

現在禁煙查緝處，已經行政院明令撤銷，數星期來國民心理上的疑雲，已經消失大半。但是還有一部份人，不免仍懷不安寧的意見，以為禁煙查緝處雖然撤了，難免主其事者，不採一種換湯不換藥的方法，改頭換面，內中依然進行。關於這一點政府同人可以明白聲明，今後決照禁絕政策，切實嚴厲辦理，以貫澈禁煙的目的。否則如果二三其德，前禁後弛，固然禍不能除，抑亦無以對前此遭受厲禁者，昭示大公。因為中國自民國元年即厲行禁煙，法令森嚴無比，當時被逮之煙犯，是要槍斃的，如果現在反覆下來出爾反爾，將何以對前此違法而死之煙犯，更將何以示人天下後世以公道。因此，我們革命的政府為確立國家的基礎，和在世界上表示我們革命的光榮，決計把與人民不兩立的禍害，積極的去肅清，並決不肯把鴉片的顏色和氣味，薰染到我們青天白日的旗上。我們相信祇有政府方面，從光明正大的努力，與尊重民意的精神，一定可以得到人民的信仰與擁護，造成政治上基本

的力量，以從事於基本的建設，能夠這樣，無論政府遇有多大的困難，也一定能夠得到人民的信仰，而來擁護幫助，使政府卒能解除困難而獲得最後的勝利，而完成他為國家建設的任務。所以現在如有人對禁煙問題，猶抱懷疑態度的，政府同人，絕願負責誠告我國民，政府在總理遺訓之下，在中央決議政策之下，一定竭其責任，在規定法律範圍內，從事一切禁煙的工作，決不寬縱。因為在法律方面，除刑律上對於鴉片煙的犯罪，特有一

剿滅赤匪是國人生存的要圖

陳銘樞

——二十年七月一日在吉安慶祝國府成立紀念會講演——

主席，各界同胞，各位武裝同志：主席剛才報告今天國民政——謂大敵，就是類似禽獸行為的赤匪；主席剛才所報告的情形，是府成立六週年紀念日，在吉安是有個盛會來慶祝牠。我們聽了他的報告，是多麼沉痛，實令我們十分的悲痛！我們知道國民政府成立在十四年，在廣東打平楊劉以後，繼而誓師北伐。回溯這成立前後時期之中，我們武裝同志，正無日不與軍閥反動派奮鬥犧牲，不知死亡了多少。至今國民政府成立數載，國家雖統一了，但是軍閥反動派依然蠢動，使我們天天還是感覺不安。當中儘管有不爭權利不謀地盤欲為全國倡導的，然而爭權利爭地盤的依然如故，所以今天國民政府成立紀念，令我們有無限的感慨，無窮的悲痛！

我們在統一國府之下，雖有這種不安現象，有一種向前掙扎的責任，但是並不成問題，因為軍閥已成為一種時代的廢物，到處都是他們的墳墓，凡是爭權奪利的，自己不期然會走到他們墳墓裏去。然而，我們現在感覺更大的一個問題比軍閥問題更大得多的——也就是我們當前唯一的大敵。武裝同志，各界民衆，所

章的規定，而公布的禁煙法，也有很嚴厲關於禁煙處罪條文的規定。法令森嚴，政府與民衆當然有彼此負起共守的責任。自今以後，政府在總理遺教，中央政策，國家法律之下，決不變更其禁煙政策，亦望民衆一致來信仰政府，擁護政府，更進而實地幫助政府，使禁煙工作，與剿匪工作，並重進行，俾得早日絕跡於國內。

赤匪天天張牙磨齒吃人，麻醉人民，愚惑無知，唱的分田搶產，簡直就是豺狼虎豹的爭食。試問誰無父母妻孥，江西那一個不是我們的同胞，為救江西的民衆，即是自救救人，在我們是義不容辭，理所當為，應來救這可憐的同胞啊！

兄弟素不喜高談闡論，此次所負使命，也就是同各位拿槍的當中一份子一樣，鑒於人民的急迫，不顧一切，為責任為天良來犧牲。要知道為救民而死，比怎樣死都是光榮；因為現在是國家生死存亡的關頭，人民慘痛的時候，任何人都應該負起責任來，本我們的天職良心來救國救民才對。兄弟不算是什麼有為的人，頃間主席介紹，十分慚愧，此次完全本良知與天職，做自己為所當為的責任而來罷了。兄弟不穿軍服已經數年，在此期中都是做文官，很可以不必再到軍隊來，可是天職良心要迫我來，所以與大家背槍一樣，乃武裝同志之一，要為江西民衆——為全民盡天職，只有與赤匪拚一死活而已。迨我們天職盡了，黨國就有無限希望，國家強盛起來，到了太平世界，人人也就可以安居樂業了，這是很單純很明瞭的意義。假如自己抱打算權利的觀念，那就可鄙之極了。兄弟的心是很坦白很誠懇說這幾句話，完全從人的良心天職上着想，將來的所為，各位當然都可以看得見的啊！

今天慶祝大會，同時歡迎兄弟與十九路的武裝同志，兄弟非常慚愧！十九路軍在興國住了數月，可說毫無貢獻，今受民衆的歡迎，更覺羞赧。要知羅師長克復吉安，至今衆口所稱譽不歇的，公師長勇敢愛民，五十二師張旅長由安福趕到吉安擊破李明瑞，同一得人心，大家軍紀都好，誠足令人欽佩，故我們一與友軍歡迎，並且借這個機會各界集聚一堂，大家鼓勵，兄弟就大胆的

代我們十九路全體武裝同志接受并感謝諸位。至於十九路軍，人家一說怎麼好，我就覺得難過。兄弟雖然做了三年文官，不帶隊伍，可是十九路軍就算得好軍隊，就值得人家恭維，則未免太過，其實許多對不起老百姓的地方。我們到江西來尚未能擊破赤匪，就要受人家恭維，豈不羞恥？我們大家更要勉勵，務必對良心對百姓無愧才是。否則恐怕匪尚未剿，老百姓就先要趕走我們，兄弟是傷心的說這句話，所以召集各位官長開了一個會議，尤其對於伏役的以後待遇，更切實鄭重討論。要知對伏役不好，與軍隊作戰是有莫大之害。從前曾國藩平長毛，經十三年的戰役，就是對軍隊待遇伏役慘痛，竟無由解決。現在軍隊何嘗不是如此，對於伏役，視如牛馬，不是扣發工錢，即見死不顧，弄得人民怨聲載道，所以我們官兵對待伏役，現在要提高他們的人格，應如何優待他們，為此而特訂幾條辦法，通令各部隊，望大家一致遵守，這個也就是我們軍隊裏的鐵律了，以後我們對於伏役應視為兄弟一樣，要把從前不良的觀念改變過來，我們要實心為民除害，就不要叫我們失了百姓的幫助，這才是道理。各位官長弟兄都是很明瞭的，我們現在是將與民合作，把當前的大敵——赤匪剿清，就不能不與民親愛，最後更希望江西民衆，也要和我軍隊聯合起來。

為江西民衆很擔憂的一件事情！兄弟希望大家鼓勵人民膽壯奮勇，幫同軍隊去剿平赤匪，武裝同志認識軍紀與民親愛，互相結爲

一堅不可解的團體，那麼赤匪有什麼方法來壓迫人民呢。

從前凡是軍隊到一地方，民衆常感受經濟的痛苦，因為軍隊多賴地方籌款供給，但是我們軍隊到一地方，人民總得便宜，與民交易，我們從不剝削價格，從無不給錢情事，反之，商民即乘機抬高價格，這種習氣，的確是不可避免的事實。老百姓故很相

信我們軍隊一到，他們的經濟也藉此增多不少，這種關係，我們是看得很清楚的。

兄弟話說很長，剛才又因追悼第九旅張旅長，路遠來遲，累各位等候很久，諸覺不安。現在欲講的話都說完了，可是沒有

一句不是真誠而不由衷的話，最後所希望的就是盼各位武裝同志，各界同胞，大家要聯合起來，一致打平當前的大敵——赤匪，這是兄弟最切盼和厚望的。

四全大會議題要點

——二十年七月十三日在中央紀念週講演——

各位同志，今天兄弟奉中央常會之命，在紀念週報告，現在特提出兩個問題，對各位講一講。一是關於四全代會議題的要點問題，因為四全代會將要開會，我們同志在四全代會未開以前，應有甚麼樣的思想，和希望，在開會以後，對於黨對於國家對於民衆，有甚麼更張的地方。換句話說，就是四全代會開會以後，對於黨對於國家對於民衆有甚麼利益，這是要我們切實注意的。

因此要檢查過去三全代會閉會以後的一切決議案，收了甚麼效果呢？怎樣收的效果呢？又在進行上有沒有缺點呢？如有缺點，怎樣讓成的呢？這都我們每一個忠實同志應有的認識。但是在每個同志中間，對於這些問題，有沒有認識呢？兄弟武斷的說一句話，除了少數極忠實同志留意這些問題以外，還有兩種同志，也有相當的留意，不過其個人的人生觀，有不同的地方。有一種同志，是放任派，第二種同志，是謾罵派。放任派的一般同志，專講求他日常的生活，對於黨對於國的許多問題，都不關心，正如中國俗語所謂「做了一天和尚撞一天鐘」。其次是謾罵派的同志，

他們對於環境有不滿意的地方，於是受了種種情感的衝動，不檢查自己的錯誤，祇看見有不滿意的地方，一味而謾罵。這兩種同志，在我看起來，對於黨不是沒有希望的，祇要他們趕快糾正其錯誤，在四全代會未開以前，根據此次通告十個議題範圍內，深切的研究發表他們所學與經驗，貢獻上級黨部，則本黨也受到多少好的影響。

兄弟今天就這十個議題中的要點，簡單向各位說一說：

- (一)修改總章案，
- (二)改善黨的組織案，
- (三)充實調政時期各級黨部之實際訓練工作，及指導社會工作案。

這三個案，關係於本黨很是重大。因為在過去間，大家對於實際都漫不注意，因為大家漫不注意，所以引起上級黨部和下級黨部的互相推諉質難。其實彼此在工作上沒有貫通，都有錯誤的

三個案，充分的研究，來貢獻大會，而使以往上下的隔閡消除，從實際方面，痛下功夫，然後本黨的力量，才能充實。

(四)改進黨的宣傳方略，並確定新聞政策。

這一個案，是關於黨的宣傳，如社會教育之推進，電影戲劇之改良，都須我們厘訂詳細方案，切實實行的。關於國際宣傳，應有一統一的計劃，譬如此次萬寶山案件發生，日本在國際上假說其話，為其片面的宣傳，矇蔽世界各國；而我國反而不說一句話，由此更知道國際宣傳是最切要了。所以我們要在國際宣傳上收到效果，就是要我們對於這一個案，有詳細的研究。

(五)依據訓政時期的約法關於國民生計之規定，確定其實施計劃案。

(六)依據訓政時期約法，關於國民教育之規定確定其實施計劃案。

這是關於國計民生、和國民教育的案，不是一二句話可以說得的了。

(七)確定推進地方自治之方案，

因為過去間我們對於地方自治工作的進行，沒有一個詳細方案規定，限於幾時完成到甚麼程度，所以在四全代會中，特地提出這個案，使以後我們在工作進行上，有一個標準。

(八)確定國防與外交之方針案，因為自民國十五年本黨督師北伐以來，到現在已有五年，而對於國防，應如何的計劃，對於外交，應如何本着總理革命外交的方針去努力，都沒有一個確定，所以這一個案，也須四全代會來決定的。現在日本帝國主義者，積極侵略東三省日亟，而中國人處處讓步；蒙古又在俄國帝國主義者壓迫之下呻吟待救，西藏又為英國帝國主義者覬覦

，危急萬分，英帝國主義者把甘地釋放，原是緩和印度革命的空氣，專門來侵略西藏的發展，西藏的材源；如和印度決裂，則其侵略西藏的力量就減少了，所以東三省及蒙古，在國防上很是重要，尤其是西藏在國際上更是重要。近日我們在報上看見達賴進兵川康，這完全是有背景的，所以川中將領，宜消除意見，團結一致，共禦外侮，則西南屏藩，才得有安全之保障。其次是雲南也完全在法人勢力之下。雲南的金融，都為法人操縱，講到國防，無日不是在危險之中。在過去間蔣主席曾說：「革命是一件很困難的事，祇要我們有決心，如有決心，則前途一定很樂觀的」。所以我們當排除一切困難，努力奮鬥，才能完成革命的大業。我們對於外交，應抱着不屈不撓的精神，如果處處讓步，抱着靜默的態度，則外人以為我們可欺可侮，當然要更進一步的侵略。所以我們應本着總理革命外交的方針去努力，這才有希望。

(九)促進邊遠省區實業建設，及文化建設之具體方案案。這也要我們切實研究的。實業建設，應先要交通發展，文化建設，應先從改革名稱上着手，如「滿蒙」兩字，原是日帝國主義者，用着分化我們整個領土的名稱，我們中國人是不用這兩字的，現在蒙古已劃分為綏遠熱河察哈爾，等省名稱，再決定文化建設之具體計劃，然後無後疆此域之見，才容易收效，所以現在發展邊遠省區的文北，是目前最切的工作。

(十)歷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留交全國代表大會之案。

這是檢查歷屆大會留交，也當然要提出的案。

關於十個議題的要點，大抵是如此，這關係於本黨前途的很大，希望各同志有充分的研究，儘量的發揮，然後黨的民主精神

，才得表現。

其次，關於剿匪的問題，剿滅赤匪，是政府的職責，人民的需要，現在蔣總司令在前方發表關於剿匪各種文告。其最主要之點，在於勵激將士，喚起民衆，督責本黨同志及行政人員，格外努力。現在大家都知道革命的環境是怎麼樣？我們看到這三個要點，就有下列的三件事。

(一) 集中武力，於最短期間消滅赤匪，這是武裝同志的責任。

(二) 確定信仰，這是要前方和後方的同志努力，因為在匪區的民衆，被赤匪誘惑壓迫，其思想一定很錯亂的，思想錯亂，對於本黨的信仰就失去了。

(三) 督責行政人員，救濟窮民，這是行政人員的責任，現

在行政人員固然也有好的，但是貪污的也不少，大家都存着損人利己的心理，而置整個社會生活於不顧。這一種心理，亟應革除的，要知道損人就是損己，殺人就是殺己，做官是為民衆謀利益的，不是為自己圖幸福的，如果存着貪污的心理，則就失去了人民的信仰，而自蒙其本身之禍。

關於以上三點，應同時並重，不能有先後之分，現在蔣主席於溽暑中督戰前方我們後方同志，也應多做幾小時的工作。去年的現在，正是馮逆叛變的時候，我們後方同志，曾經多做兩小時的工作，今年我們也應如此，對於我剛才所說的十個議題，如能多多研究，貢獻大會，使得圓滿的結果，那才對得起前方的將領。

平均地權淺說再版通告

平均地權為解決土地問題的最好辦法。土地問題若有辦法，民生問題即易解決。當此厲行訓政的時候，土地問題，更形重要。本部特就總理對於這項問題的演講和著作，並參考中國歷史上過去關於土地分配的紀載，和現在土地分配的大概情形，把他分章說明，編成此冊。末後附有中央政治會議通過的土地法原則，以供讀者參考之用。每百本收印費洋五元，黨部預約者減半。預約辦法如前。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

預約加印——總理遺教 演講通告

1. 內容 總理之演講詞，為數甚夥，率多散佚各地，搜求匪易。間有私家彙編付梓，亦皆蒐羅未盡，篇數寥寥。且斷章脫句，觸目皆是，求一完善版本，良不可得。本編所集，上自同盟會，下迄總理逝世，所有總理歷年在海內外之演講，收羅無遺。計百卅三篇，凡四十餘萬言。如民元總理遊歷各省宣傳鐵路政策之演講，民五對國會議員海外僑胞之演講，俱為總理演講之精粹，坊間版本之所未載。其他關於政治外交黨務教育建設諸問題之演講，亦皆按紀錄原稿，詳加校讎，分段標點，並於篇首冠以年月，更非其他版本所可比擬。手此一編，不僅於總理學問思想之演進，可按年尋索，供研究黨義之參考，而於國家建設應取之途徑，亦可開卷瞭然也。

2. 價目 每十冊大洋十元黨部及黨員預約加印減收半價大洋五元

3. 各級黨部應得份數

甲、國內：

- 一、省及特別市黨部三份
- 二、縣市黨部一份
- 三、特別黨部一份

乙、海外：

- 一、總支部三份
- 二、支部一份

專 載

中央第一五零次常務會議

一九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中央執行委員會於七月十六日上午八時，在中央黨部第一會

議廳，舉行第一五〇次常務會議。出席者：丁惟汾，于右任，葉楚倫，朱培德，陳果夫。列席者：陳立夫，余井塘，陳布雷，王正廷，邵力子，蔡元培，邵元冲，苗培成，方覺慧，恩克巴圖，王柏齡，孔祥熙，克興額。主席：于右任。決議各案如左：

(一) 通過各地黨部出席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名額。

(二) 派何振藩，袁夢蛟，姚英成，王文山，易庚，張萬信，王俊傑，為陸軍第三十四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三) 派陳渠珍，周燮卿，陳運變，顧家齊，包軒，陳清福

六人，為陸軍新編第三十四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四) 派陳明仁，溫忠，李昭良，吳紹周，張毅夫五人為陸軍第三獨立旅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五) 准國民政府警衛師特別黨部擴充為軍特別黨部，仍由前派委員負責籌備。又馮軼委遺缺，派顧祝同補充。

(六) 圈定吳開先，潘公展，杜剛，姜懷素，陳希曾，楊清源，蔡洪田，陶百川，陳克成九人，為上海特別市黨部執行委員，周泰成，后大椿，朱應鵬，陸京士，黃造雄五人，為候補執行

委員。

(七) 圈定王延松，董行白，黃旭初，鄧通偉，熊式輝五人，為上海特別市黨部監察委員；陳白，張載伯二人為候補監察委員。

(八) 加派邵華，時子周，為天津特別市黨務整理委員。

(九) 通過中央廣播無線電台管理處組織條例。

(十) 通過中華海員工會整理委員會組織規則。

(十一) 中央法規編審委員會委員許心武辭職，以洪蘭友補充。

(十二) 中央組織部調查科主任葉秀峯辭職照准，調總務科主任徐恩曾充任，遞遺總務科主任以李次溫升充。

(十三) 中央宣傳部編撰科主任鍾天心辭職，任胡天册為編撰科主任。

(十四) 任鄭占南為華僑招待所主任。

(十五) 推蔡委員元培，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報告。

(十六) 其他。

各地黨部出席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名額

——二十年七月十六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五〇次常務會議通過——

甲 省市黨部

南京市九人	上海市九人	北平市九人
廣州市九人	漢口市七人	天津市五人
青島市二人	哈爾濱四人	江蘇省十人
浙江省十人	安徽省九人	廣東省十一人
廣西省九人	湖南省十人	湖北省十一人
河南省八人	四川省九人	甘肅省六人
山西省八人	河北省十人	山東省九人
福建省八人	江西省八人	雲南省八人
貴州省七人	陝西省七人	遼寧省八人
吉林省五人	黑龍江省五人	綏遠省五人
察哈爾省四人	熱河省四人	中央政治學校區黨
部一人		
共計二百四十二人		

乙 特別黨部

一，鐵路特別黨部：	
京滬滬杭甬路一人	津浦路二人
北甯路一人	武長株萍路一人
隴海路一人	平漢路二人
二，海員特別黨部：	
海員二人	
三，軍隊特別黨部六十人	
共計七十一人	

丙 中央指派邊疆代表

外蒙四人	新疆五人
西藏五人	西康三人
內蒙四人	青海二人
共計二十五人	寧夏二人

中華海員工會整理委員會組織規則

——二十年七月十六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五〇次常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中國國民党中央執行委員會，為整理海員工會，特設中華海員工會整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整委會）。

第二條 整委會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委任整理委員七人組織之。

第三條 整委會之任務如下：

一，執行上級黨部及政府之法令，二，宣傳本黨主義及政府

第四條

整委會設常務委員三人，處理日常一切事務，由委員互

施政方針，三，調查海員之狀況，并編製其統計，四，劃分各工會之組織區域，五，協助各地黨部，辦理各地海員之登記，六，協助各地黨部指導海員工會之改組或組織，七，調解海員之糾紛。

擔充任之。

第五條 整委會設祕書二人，指導調查總務三科，各科設主任一人，幹事助理錄事若干人，各科主任由各委員互推兼任之。

第六條 整委會每星期至少須開會一次。

第七條 整委會整理期間定為三個月。

中央廣播無線電台管理處組織條例

一九二九年七月十六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五〇次常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中央廣播無線電台管理處，直隸于中央執行委員會，關於宣傳事項，並受中央宣傳部之指導。

第二條 本處設正副處長一人，負責管理處務，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任用之。

第三條 本處設技術總務兩科，研究編譯兩室。

第四條 技術科設機械電力發音指導四股，總務科設文書事務會計材料四股，其職務分配如下：

一，機械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播音台發音室各種機械使用保管事項。

乙 關於各種機械改裝修理配製事項。

丙 關於轉播中外廣播電台節目事項。

丁 關於電纜電池查察測量事項。

戊 關於收音機裝置視察修理事項。

二，電力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電力廠重涼室變壓機室各種機械使用保管查察修理事項。

事項。

第八條 整委會認為必要時，得派員分赴各地，協助當地黨部，指導海員工會改組或組織。

第九條 整委會每兩星期須將工作情形，呈報中央訓練部一次。

第十條 整委會辦事通則，由整委會擬定，呈准中央訓練部施行。

第十一條 本規則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施行。

三，發音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節目時間排列事項。

乙 關於各種報告之撰集講述解釋播發事項。

丙 關於演講報告奏樂人員延攬事項。

丁 關於各處發音分室管理運用事項。

戊 關於調查聯絡各地廣播電台節目事項。

己 關於收聽中外廣播音事項。

四，指導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規劃指導各地收音工作隨時解答疑義，糾正謬誤事項。

乙 關於訓練實習收音事項。

丙 關於審查各地收音員報告紀錄事項。

丁 關於審查各地報紙所載廣播消息事項。

五，文書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文書收發登記分配事項。

乙 關於文稿撰擬繪寫校對事項。

丙 關於典守印信保管文件事項。

丁 關於紀錄事項。

六、會計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徵收播音廣告費收音機執照費暨其他征費事項。

乙 關於預算決算編製事項。

丙 關於經費出納登記稽核報銷事項。

丁 關於資產結算事項。

七、事務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登記職工任免遷退考績請假遷調事項。

乙 關於收音機裝戶調查登記及代辦電料事項。

丙 關於招待參觀事項。

丁 關於衛生消防購置頒發運輸保管及其他庶務事項。

戊 關於印刷出版事項。

八、材料股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所有材料登記出納儲藏支撥事項。

乙 關於編造材料報銷事項。

丙 關於各地收音材料查核補充事項。

丁 關於資產之估計事項。

一、研究室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播音收音線路布置及播音收音機構造之研究改進事項。

乙 關於聲學之研究事項。

丙 關於雜聲滋擾之來源及避免防止方法之研究改進事項。

丁 關於實驗各種短波播音及定向傳訊事項。

戊 關於測量各地收音聲調強弱比較事項。

二、編譯室掌左列事項：

甲 關於征集整理分析統計各地收音報告事項。

乙 關於條例規章圖表刊物編纂事項。

丙 關於譯述各國無線電學術事項。

丁 關於接收拍發明密電報事項。

戊 關於譯轉電報事項。

第六條 本處各科室各設主任一人，承處長副處長之命，辦理各該科室一切事宜。

第七條 本處各股各設總幹事一人，承處長副處長之命，及主任之指揮，主管股務。

第八條 本處各室各股各設幹事及助理幹事若干人，分任職務，文書編譯兩股，得僱用錄事，研究室及機械電力兩股，得僱用機匠，其額數隨時規定之。

第九條 本處設總工程師副總工程師各一人，工程師二人至四人，得就技術科主任與所屬各股總幹事遴選兼充或另行任用，承處長副處長之命，負責規劃一切工程事宜。

第十條 本處依事實需要，得聘專門人員為設計委員，或特約幹事，其額數隨時規定之。

第十一條 本處辦事細則另行訂定，凡不專屬任何一科股或室之事務應由處長副處長隨時指定辦理之。

第十二條 本處得酌派收音員至國內外各級黨政機關，負責收音事務，其計劃規則另定之。

第十三條 本處依事實之需要，得呈准中央常務委員會，設立收

音員訓練班無線電機製造廠等特種機關。

第十四條 本處得通盤籌劃，逐漸成立全國廣播音網，在必要時

，並得申請政府主管機關，協助及領導各地廣播電台，共同進行。

第十五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處處長提請中央常務委員會修改之。

第十六條 本條例由中央常務委員會議決施行。

預約加印——建國大綱淺釋通告

甲、內容：建國大綱是本黨總理孫中山先生本數十年堅苦奮鬥的經驗，洞察國家政治未能走上建設大道的原因和癥結，而親自設計，親自制定的一個最精審最科學的建設中華民國的總計劃。凡本黨同志及全國國民，皆當奉為金科玉律，並努力以求其實現。惟原文語簡意深，讀者或許未能完全了解，本部特就總理關於建國問題的遺教，並參考本黨歷屆宣言及決議案等，將建國之意義，根據，目標，及程序和方法，分章加以簡要淺顯的說明。末後並附建國大綱全文，及地方自治實行法，本黨對內政策，國民政府及五院組織法，省縣政府組織法，區鄉鎮自治施行法等，以供讀者的研究和參考。

乙、價目：每十冊大洋一元四角黨部預約加印減收半價大洋七角

丙、各級黨部應得份數：

一、國內黨部：

1. 省及特別市黨部十份
2. 縣市及特別黨部四份
3. 區黨部一份

二、海外黨部：

1. 總支部直屬支部十份
2. 支部四份
3. 分部一份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

預約加印——實業計劃提要通告

甲、內容：

1. 坊間關於實業計劃的簡本，雖已出版多種，但其編制能使讀者閱後得有一貫系統之印象者則甚少。本提要則以總理在原書目錄中所定之系統為根據，將原書內之各部遇有同類者，歸併一處。如鐵路一門，原書雜見於第一、第三、第四、三計劃中，今則歸為一章，以便一覽了然。尤其關於實業計劃發端之原因及進行之方法與步驟，原書僅散雜於序文，序論，結論，及各部計劃中，讀者殊難記憶，今則劃成總論一編，并冠以標題，一覽即知，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一。

2. 本提要係摘錄原書之核心并冠以標題而成。因求系統之一貫，次序雖有前後，而字句則毫無更改，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二。

3. 實業計劃原書為英文本，中文本雖為黨國先進所譯，且曾經總理校閱，但或因手民之誤，與原本仍稍有出入之處。本提要以英文原本為根據，與譯本略有不同，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三。

4. 各篇并詳附插圖，并附本部印發之實業計劃鐵路系統詳圖一大幅，此為本提要之優點四。

乙、價目 每十冊大洋一元六角黨部預約加印減收半價大洋八角

丙、各級黨部應得分數

一、國內黨部：

1. 省及特別市黨部十份
2. 縣市及特別黨部四份
3. 區黨部一份

二、海外黨部：

1. 總支部直屬支部十分
2. 支部四份
3. 分部四份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印

黨員訂閱「中央週報」辦法

(一) 訂閱本部「中央週報」者，以本黨黨員及預備黨員爲限。

(二) 訂閱手續，須按照訂閱單所列各項，詳細填明，逕函本部出版科，當即照寄。(定閱單附後)

(三) 訂閱人地址如有變動，應即時通知本部出版科；同時通知原住所在地郵局，以免遺失。

(四) 本報爲黨內刊物，訂閱者絕對不得借給或贈與非黨員閱讀。

(五) 本報訂閱價目如左：(連郵費在內)

甲·一月共四期收大洋貳角

乙·六月共廿六期收大洋壹元

丙·全年共五十二期收大洋貳元

中央週報訂閱單

姓名		
籍貫		
通訊處		
所屬黨部		
黨證號數	字	號
訂閱期間		
報費		

中 央 週 報 第 一 百 六 十 三 期 分 配 表

黨 部	名 稱	黨 部 數	每黨部發給冊數	分發所屬機關冊數	存留冊數	合	計
省 蘭 部	黨 部	二六	一〇	五	各科處 圖書室	一四 一	二六〇
特 別 市 蘭 部	黨 部	八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一〇	各科處 圖書室	四 一	八〇
縣 蘭 部	黨 部	一・七五五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一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市 蘭 部	黨 部	四〇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二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軍 隊 特 別 蘭 部	黨 部	四八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四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鐵 路 海 員 特 別 蘭 部	黨 部	一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二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區 蘭 部	黨 部	二・一一五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二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區 分 部	黨 部	一〇・〇五六	轉交所屬區 分部 每處	一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海外總支部及直屬支部	發			一八〇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零	發			三六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總	計		由 本 部 選 發	二・一〇〇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一・〇・〇五六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二・一〇〇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一・四八五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一一・〇〇〇	宣傳科 圖書室	一	一

註：凡未填報區黨部調查報告表之市縣黨部及於等縣市黨部每處均祇發二份